

證券代號：1618

103 年 年 度 報 告

本年報資料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www.hold-key.com.tw>（公司網址）



合 機 電 線 電 纜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HOLD-KEY ELECTRIC WIRE & CABLE CO., LTD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二 十 二 日 刊 印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2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27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2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1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6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6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43

四、環保支出資訊-----	43
五、勞資關係-----	43
六、重要契約-----	44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 意見-----	4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 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6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 細表-----	13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 情事-----	19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195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196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19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 資計畫-----	197
六、風險事項-----	19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8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0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0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05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05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三年度營業概況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回顧 103 年，全球經濟持續緩慢復甦，但至下半年受到美國 QE 政策退場、歐美國家對蘇俄經濟制裁及中東地緣政治及西非伊波拉疫情可能蔓延等因素影響，各主要國際經濟研究機構普遍下修全球經濟成長率，但全球經濟表現仍略優於一〇二年。

面對疲弱的經濟環境，進而影響國內政府部門及公營事業的預算，台電輸配電線纜標案招/開標進度未如預期、國際銅價下跌及大陸線纜廠惡性削價競爭的多重影響下，本公司 10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807,620 仟元，營收衰退 28.64%；全年度股利收入 5,935 仟元，另處分不動產土地/廠房利益 44,958 仟元，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13,549 仟元。

今(2015)全球景氣持續復甦，惟力道疲弱且各國復甦腳步不一。電線電纜業是資本密集與技術密集之產業，有著產品生命週期長、安全性及穩定性要求高、替換性低以及內需市場為導向等特性，因此與國內經濟成長息息相關，端看政府公共建設投資及民營電廠需求而定，由於台電公司經營管理政策在積極創造價值、降低成本，戮力推動經營改革下，對於公共工程的招標採購標案也造成影響，整體內需衰退，以致電纜業訂單遽減，衝擊本公司營收表現；惟本公司 103 年度得標的公共工程標案可望在今年度陸續執行，預期對今年度的營運有所挹注。

本公司秉持企業社會責任的使命感，在現今層出不窮的食安風暴衝擊下，轉投資子公司牧蟲園有機農場股份有限公司，致力於有機農業發展，期能提供消費者健康與安全農產品，創造一個無論是土壤、生態體系及人類三者的健康均能夠維持永續的生產環境，開創生產者、通路業者及消費者三贏之局面。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秉持更嚴謹而積極的態度，投入新產品開發及取得各國產品認證、提升產品競爭力及開拓新市場、加強經營管理降低成本與經營風險，以穩健經營的專業電線電纜製造廠之基礎邁向國際，期在未來能創新佳績以回報同仁的付出及股東的支持。

(二)財務收支與預算執行成果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3 年度 (IFRS)-個體	102 年度 (IFRS)-個體	比較增減%	103 年度 (IFRS)-合併	102 年度 (IFRS)-合併	比較增減%
營業收入	1,804,702	2,533,260	(28.76)%	1,807,620	2,533,260	(28.64)%
營業成本	1,785,782	2,472,639	(27.78)%	1,790,720	2,472,639	(27.58)%
營業毛利	18,920	60,621	(68.79)%	16,900	60,621	(72.12)%
營業費用	113,252	113,541	(0.25)%	115,580	113,589	1.75%
營業損失	(94,332)	(52,920)	78.25%	(98,680)	(52,968)	86.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5,963	(11,388)	(679.23)%	70,311	(11,340)	(720.03)%
稅前淨損	(28,369)	(64,308)	(55.89)%	(28,369)	(64,308)	(55.89)%

2.預算執行情形

一〇三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比率(%) - 個體	比率(%) - 合併
資產報酬率(%)	(0.30)%	(0.30)%
股東權益報酬率(%)	(0.33)%	(0.3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8)%	(1.18)%
純益率(%)	(0.75)%	(0.75)%
每股盈餘(元)	(0.06)	(0.06)

(四)研究發展狀況

公司研發單位，致力於生產技術，設備及新產品之改良及開發，目前已開發完成裸鋁線、區域網路用線、橡膠電纜、3200對以下通信電纜、69KV、161KV及345KV超特高壓電力電纜、光纖電纜、耐熱電纜、低煙無毒防火電纜、Cat 6網路線、交連PE防白蟻電纜及15KV及25KV電纜附屬器材，持續積極開發高附加價值線纜如Cat 7網路線、光複合電力電纜、USB3.1及Type C用線、超耐熱鋁電纜及鋁(鉛)被400KV以下電力電纜、耐火電纜等。

二、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提升產品等級，推出高附加價值且具市場競爭力產品，達到產品多樣化及客戶多元化，並拓展銷售市場。
- (2)強化內部管理，使全體員工對公司未來方向及營運目標都能有充分了解，建立全員成本效益觀念，冀以最少的成本創造最大的利益，以維持公司的競爭力。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之營業目標，經依據過去的銷售實績並參酌今年既有訂單審慎評估後，電線電纜銷售數量預定為壹萬貳仟公噸。

(三)重要產銷政策

本公司為追求成長，在生產方面，本年度高壓電力電纜、裸鋁線、橡膠電纜、3200對以下通信電纜、網際網路電纜、光纖電纜、耐熱電纜及低煙無毒防火電纜等新產品或新增生產線陸續投入量產，提供更大的產能及多樣化的產品；在銷售方面，積極拓展銷售管道，深耕原有銷售市場，期以更完整的產品組合，更充裕的供貨能力，有效爭取客戶，加強風險控制，預期在多管齊下，能更精準掌握市場趨勢，創造營運佳績。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持續爭取公共工程標案、開發利基產品、並提供外銷市場多樣化之完整電纜產品，穩定公司獲利。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〇四年度全球景氣訊號仍不明朗，國際市場原物料價格波動甚大，且國內政經政策未見明顯好轉，正考驗企業經營決策的果斷力及市場需求走向的高度敏感性，本公司將更秉持強化品質管理、供應更完整產品線、及各區域之認證，加強掌控經營成本與降低風險，積極開發高附加價格產品速度，以穩健踏實的專業線纜製造廠邁向國際，期在未來能創新佳績，回饋各位股東。

謹在此向諸位股東女士、先生致上十二萬分的謝意，敬請繼續給予支持與指教。

謹祝各位

心想事成 身體健康

董事長：楊碧綺



經理人：李新政



會計主管：周亭儀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8 年 3 月 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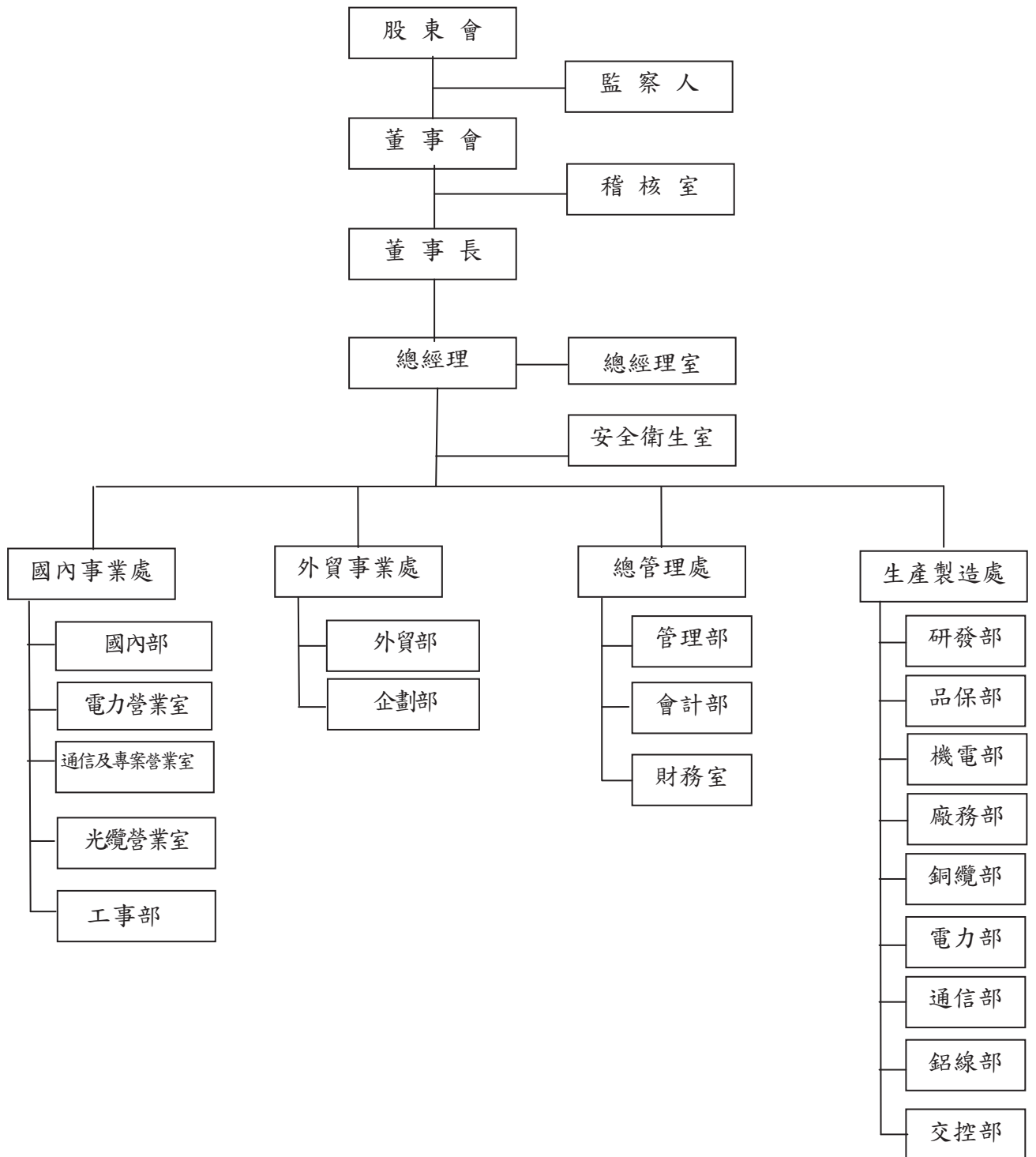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創始之最大法人股東為洋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現在已更名為嵩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而嵩益公司之最大股東為一群志同道合的同學、朋友—楊愷悌、賴義森、周金裕、余素緣、林文豪、陳養衡等。洋華以貿易起家，產品則以雜貨、電工產品與電線電纜等為主，經四年的努力經營奠定了國外穩定的市場，除擁有自己的電工產品生產組合廠外並於七十八年延攬電線電纜業之技術人員合作創設了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由楊愷悌先生出任董事長。本公司為專業電線電纜製造廠，提供電力、通信及各類電器不可或缺之傳輸導體，為政府核定之策略性工業，屬資本與技術密集之產業。建廠以來不斷延攬及培訓專業人才，是奠定公司穩定發展的基楚，而穩健踏實、追根究底、講求效率是公司一致貫徹的目標與經營理念。

民國七十八年	本公司成立，創業初期登記資本額為新臺幣貳仟萬元。
民國八十三年	購置機器設備，擴充廠房並購置台北辦公室。
民國八十四年	為配合業務發展之需要擴充設備，現金增資伍仟參佰萬元，增資後資本額新台幣貳億伍仟壹佰萬元，並經財政部證管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八十五年	8月通過經濟部商檢局 ISO-9002 國際標準品質保證認可登錄。
民國八十六年	完成高壓電纜生產設備之安裝，並取得台電公司 15KV 級 25KV 級高壓電纜之認證許可。
民國八十七年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三日股票正式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民國八十八年	完成觀音二廠、三廠生產通信電纜及裸鋁線等產品。
民國八十九年	本公司於八十九年九月十一日股票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發行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參億元整。
民國九十一年	取得台電公司 69KV 級 161KV 級超高壓電纜之認證許可及通過經濟部商檢局 ISO-9001 國際標準品質保證認可登錄。
民國九十二年	發行本公司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美金柒佰伍拾萬元整。
民國九十三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 79,457 仟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79,457 仟元，合計 158,914 仟元，另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及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00,930 仟元，將資本額提高至 1,910,383 仟元。
民國九十四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 171,935 仟元，將資本額提高至 2,082,318 仟元。
民國九十五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 66,776 仟元及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43,545 仟元，將資本額提高至 2,292,639 仟元。
民國九十六年	345KV XLPE 電纜國產化認證中。
民國九十七年	持續 345KV XLPE 電纜國產化認證。
民國九十八年	五月取得台電公司 345KV XLPE 電纜之認證許可、十一月完成盈餘轉增資，將資本額提高至 2,338,492 仟元、十二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五年免稅投資計畫核准函。
民國九十九年	取得 KEMA 國際機構 132KV、245KV 超高壓電纜之認證許可。
民國一〇〇年	九月完成盈餘轉增資 70,155 仟元，將資本額提高至 2,408,647 仟元；十二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五年免稅投資計畫完成證明。
民國一〇一年	順利製交 345KV XLPE 電纜，營收創民國 96 年度以來新高。
民國一〇二年	獲頒台電『高港~五甲~高雄 345KV 地下電纜線路工程』優良工程。
民國一〇三年	7月轉投資牧蟲園有機農場股份有限公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核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立稽核制度及執行 .公司業務、財務、營運狀況稽核 .異常分析、改善建議及追蹤改善情形
總管理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資金調度、財務規劃、風險管理 .其他財務相關作業規劃與管理。 .負責本公司會計帳務處理 .預算彙總及各種管理報表編制與分析 .資訊系統相關作業之規劃與管理 .人事行政相關作業之規劃與管理 .轉投資作業規劃與管理 .股務作業管理 .法務相關事務處理
國內事業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產品行銷業務拓展 .與銷售相關作業之執行 .客戶開發及徵信 .公家機關招標業務
外貿事業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發拓展國外市場 .國外客戶開發及徵信 .進口原物料相關作業 .進出口報關相關作業。
生產製造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電線電纜之生產規劃、製造 .原物料採購相關作業規劃與管理 .產品試驗與製程改良 .產品製造品質之管理 .產品及生產設備操作標準之建立與管理 .新材料之開發、驗證與測試研究 .新產品開發與設計、新技術標準建立與管理 .生產設備及相關設施之管理及維護
安全衛生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職災防止計畫之規劃及施行指導 .督導規劃勞工安全衛生管理 .空污水污及毒性物質管理 .周界空污檢測並擬定緊急應變系統計畫 .其他空污毒性化學管理事項。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4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嵩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碧綺	102.06.20	3年	84.06.11	73,817,655	32.20%	77,556,914	32.20%	0	0.00%	0	0.00%	彰化高商國貿科 大河發機電(股)公司董事長	註一	董事	楊愷悌	二親等
						10,300	0.00%	10,821	0.00%	30,427	0.01%	0	0.00%					
董事	台灣	楊愷悌	102.06.20	3年	78.03.01	1,588,999	0.69%	1,969,401	0.82%	2,589,196	1.07%	0	0.00%	中原大學化工系 合機電線電纜(股)公司董事長 合機電線電纜(股)公司總經理 嵩益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註一	董事長	楊碧綺	二親等
						1,904,305	0.83%	2,000,662	0.83%	0	0.00%	0	0.00%					
董事	台灣	賴義森	102.06.20	3年	78.03.01	1,904,305	0.83%	2,000,662	0.83%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化工系 嵩益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註一	無	無	無
						725,062	0.32%	761,749	0.32%	78,551	0.03%	0	0.00%					
董事	台灣	余素緣	102.06.20	3年	84.06.11	725,062	0.32%	761,749	0.32%	78,551	0.03%	0	0.00%	北市高綜商科 合機電線電纜(股)公司副總	註一	無	無	無
						1,266	0.00%	1,329	0.00%	642	0.00%	0	0.00%					
監察人	台灣	李新政	102.06.20	3年	96.06.15	47,108	0.02%	86,479	0.04%	0	0.00%	0	0.00%	健行工專電機科 大河發機電(股)公司總經理 合機電線電纜(股)公司廠長	註一	無	無	無
						47,108	0.02%	86,479	0.04%	0	0.00%	0	0.00%					
監察人	台灣	廖素禎	102.06.20	3年	90.06.14	47,108	0.02%	86,479	0.04%	0	0.00%	0	0.00%	台中高專會計科 邦凱工業(股)公司副總	註一	無	無	無
						47,108	0.02%	86,479	0.04%	0	0.00%	0	0.00%					
監察人	台灣	林佩芬	102.06.20	3年	102.06.20	815	0.00%	815	0.00%	0	0.00%	0	0.00%	台北工專化工科 嵩益實業(股)公司業務 洋華光電(股)公司船務	註一	無	無	無
						815	0.00%	815	0.00%	0	0.00%	0	0.00%					
監察人	台灣	邦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元宏	102.06.20	3年	96.06.15	2,772,224	1.20%	2,912,498	1.21%	0	0.00%	0	0.00%	台北師範大學生物系 邦凱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註一	無	無	無
						388,544	0.17%	324,163	0.13%	747,638	0.31%	0	0.00%					

註一：

姓名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楊碧綺	合機(貝里斯)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楊愷悌	裕盛資產開發(股)公司:董事
賴義森	嵩益實業(股)公司:董事、丰耕開發(股)公司:董事、邦凱工業(股)公司:董事
余素緣	桓德開發(股)公司:董事
李新政	台灣適而優(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Midori Mark(H.K.):董事、洋華光電(股)公司:大河隆機電事業群總經理、牧蟲園有機農場(股)公司:董事長
廖素禎	邦凱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林佩芬	嵩益實業(股)公司:管理部經理
黃元宏	邦凱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	股東	之	東	要	股東	東
嵩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許淑芬(9.90%)、邦凱工業(股)公司(7.24%)、章苗開發(股)公司(6.64%)、徐淑俐(6.13%)、裕盛資產開發(股)公司(6.09%)、合機電線電纜(股)公司(5.60%)、桓德開發(股)公司(4.45%)、曾建和(2.76%)、永仕旺國際投資(股)公司(2.53%)、陳養銜(1.85%)						
邦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嵩益實業(股)公司(34.06%)、合機電線電纜(股)公司(11.46%)、章苗開發(股)公司(10.73%)、裕盛資產開發(股)公司(4.24%)、曾建和(3.46%)、桓德開發(股)公司(3.06%)、傳翔國際(股)公司(2.62%)、汪明宗(2.28%)、林錫豪(1.88%)、賴亮旭(1.86%)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	股東	之	東	要	股東	東
裕盛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徐淑俐(63.60%)、楊燁承(13.98%)、楊智傑(13.98%)、楊愷悌(8.37%)、楊愷堂(0.02%)、徐淑娟(0.02%)、徐淑媚(0.02%)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嵩益實業(股)公司(32.20%)、章苗開發股份有限公司(3.74%)、丰耕開發(股)公司(2.17%)、張賴彩月(2.08%)、楊智傑(1.74%)、楊燁承(1.69%)、桓德開發(股)公司(1.34%)、邦凱工業(股)公司(1.21%)、徐淑俐(1.07%)、連碧麗(1.04%)						
桓德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余素緣(60.91%)、黃沛筑(34.05%)、黃學卿(5.00%)、余素戀(0.02%)、許中裕(0.02%)						
永仕旺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楊禎修(47.50%)、楊翔允(25.00%)、楊子葶(20.00%)、林孟宏(7.5%)						
傳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陳瓊仁(31.78%)、信洋投資(有)公司(31.78%)(註)、洪金桃(26.80%)、蔡素珮(4.92%)、蔡曉琳(4.72%)						
章苗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許淑芬(94.24%)、賴威志(2.00%)、賴研安(1.38%)、賴研心(1.38%)、賴亮旭(0.50%)、賴義森(0.50%)						
丰耕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許淑芬(93.19%)、賴研安(3.06%)、賴研心(3.06%)、賴威志(0.33%)、賴亮旭(0.33%)、賴義森(0.03%)						

註：截至刊印日止，無法取得該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冊。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李新政	89.04.01	1,329	0.00%	642	0.00%	0	0.00%	健行工專電機科 大河隆機電(股)公司 總經理 合機電線電纜(股)公司 廠長	註一	無	無	無
董事長特助	台灣	林美玲	101.04.01	25,739	0.01%	13,000	0.01%	0	0.00%	大同商專 會計統計系 合機電線電纜(股)公司 副總	註一	無	無	無
投資開發組 專案副總經理			103.02.01 (內部調整)											
外貿事業處 副總經理	台灣	呂建忠	88.06.14	0	0.00%	0	0.00%	0	0.00%	The Metropolitan Business College, Sydney Australia Management 精嘉國際(股)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國內事業處 副總經理	台灣	賴亮旭	83.08.01	0	0.00%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 工業工程系 嵩益實業(股)公司 課長	註一	無	無	無
生產製造處 副總經理	台灣	張銀德	93.01.01	608	0.00%	0	0.00%	0	0.00%	省立桃園農工 電機科 合機電線電纜(股)公司 協理	無	無	無	無
總管理處 副總經理	台灣	賴美枝	101.04.01	0	0.00%	206	0.00%	0	0.00%	成功工商綜合商科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 管理暨財務副總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發言人	無	無	無	無
總經理室 特助	台灣	吳森雄	91.10.01	0	0.00%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 化工系 合機電線電纜(股)公司 協理	無	無	無	無
銅纜部 經理	台灣	顏瑞宏	81.08.01 (103.12.31 解任)	0	0.00%	0	0.00%	0	0.00%	僑泰中學 機工系 合機電線電纜(股)公司 經理	無	無	無	無
研發部 經理	台灣	羅仁駿	89.10.01 (103.12.31 解任)	0	0.00%	0	0.00%	0	0.00%	黎明技術學院機械科 宏泰電工(股)公司 課長	無	無	無	無
外貿事業處 經理	台灣	羅博文	85.07.01 (103.12.31 解任)	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 產業經濟系 合機電線電纜(股)公司 經理	無	無	無	無
品保部 經理	台灣	古閔灝	99.01.01 (103.12.31 解任)	0	0.00%	0	0.00%	0	0.00%	元智大學 資技系 合機電線電纜(股)公司 經理	無	無	無	無
國內事業處 經理	台灣	程俊雄	99.08.01 (103.12.31 解任)	10,300	0.00%	0	0.00%	0	0.00%	崇右企專 會統科 合機電線電纜(股)公司 副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國內事業處經理	台灣	曾立忠	103.05.05 (103.12.31 解任/ 104.01.19 離職)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聯合工專畢業 台北大學企管碩士學分班結業 華新麗華(股)公司:副理 華新電通(股)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稽核室經理	台灣	賴秀鳳	99.04.01	0	0.00%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研究所 企管系 傑聯國際電子有限公司 經理 美營科技(股)公司 副理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副理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台灣	周亭儀	101.04.27	1,030	0.00%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會計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副理	註一	無	無

註一：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李新政	台灣適而優(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Midori Mark(H.K):董事、洋華光電(股)公司:大河隆機電事業群總經理、牧蟲園有機農場(股)公司:董事長
林美玲	牧蟲園有機農場(股)公司:董事
賴亮旭	丰耕開發(股)公司:董事、章苗開發(股)公司:董事長、譽瀚(股)公司:董事長、亮韋(股)公司:董事長
周亭儀	牧蟲園有機農場(股)公司:監察人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監察人酬金

1.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董事	高益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楊碧綺	0	0	0	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13.94%	-13.94%	無
董事	楊愷偉	0	0	0	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1	0	689	0	0	0	0	0	0	0	0	-5.17%	-5.17%	無
董事	賴義森	0	0	0	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1	0	716	11	0	0	0	0	0	0	0	-5.36%	-5.36%	無
董事	余素敏	0	0	0	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1	0	699	11	0	0	0	0	0	0	0	-5.24%	-5.24%	無
董事	李新政	0	0	0	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76	0	1,937	76	0	0	0	0	0	0	0	-14.86%	-14.86%	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

2.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林佩芬	0	0	0	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監察人	廖素禎	0	0	0	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監察人	邦凱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黃元宏	0	0	0	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及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公司以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李新政																
副總經理	賴美枝																
董事長特助 (103.02.01 轉任 投資開發組專案 副總經理)	林美玲	8,185	8,185	495	495	2,778	2,778	0	0	0	0	-84.57%	-84.57%	0	0	0	無
副總經理	賴亮旭																
副總經理	呂建忠																
副總經理	張銀德																

註一：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退職退休金皆為提列提撥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李新政、賴美枝、林美玲、賴亮旭、呂建忠、張銀德	李新政、賴美枝、林美玲、賴亮旭、呂建忠、張銀德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李新政、賴美枝、林美玲、賴亮旭、呂建忠、張銀德	李新政、賴美枝、林美玲、賴亮旭、呂建忠、張銀德

2.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因 103 年度為稅後淨損，故不配發員工紅利。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4 年 5 月 1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李新政	0	0	0	0%
	投資開發組專案副總	林美玲				
	外貿事業處副總經理	呂建忠				
	國內事業處副總經理	賴亮旭				
	生產製造處副總經理	張銀德				
	總管理處副總經理	賴美枝				
	總經理室特助	吳森雄				
	銅纜部經理	顏瑞宏(103.12.31 解任)				
	研發部經理	羅仁駿(103.12.31 解任)				
	外貿事業處經理	羅博文(103.12.31 解任)				
	品保部經理	古閔灝(103.12.31 解任)				
	國內事業處經理	程俊雄(103.12.31 解任)				
	國內事業處經理	曾立忠(103.12.31 解任 /104.01.19 離職)				
	稽核室經理	賴秀鳳				
	會計主管	周亭儀				

(三)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佔稅 後純益比例	-44.57%	-44.57%	-9.36%	-9.36%
監察人酬金總額佔 稅後純益比例	0.00%	0.00%	0.00%	0.0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 益比例	-84.57%	-84.57%	-18.10%	-18.10%

2.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給付酬金之政策，係依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發放，並得基於因應經濟及產業景氣變動之必要，並考量公司未來發展需求及獲利情形，於適當時機辦理調整。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30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2.6.20 選任之董事會最近年度開會 8(A)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嵩益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楊碧綺	8	0	100.00%	
董事	楊愷悌	6	0	75.00%	
董事	賴義森	8	0	100.00%	
董事	余素緣	7	0	87.50%	
董事	李新政	8	0	100.00%	
監察人	林佩芬	8	0	100.00%	
監察人	廖素禎	8	0	100.00%	
監察人	邦凱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黃元宏	7	0	87.5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於 100 年年底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升董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計畫之合理性，並定期評估薪資報酬計畫是否符合時宜。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2.6.20 選任之董事會最近年度開會 8(A)次，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林佩芬	8	100.00%	
監察人	廖素禎	8	100.00%	
監察人	邦凱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黃元宏	7	87.5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有專人可隨時聯繫監察人，建立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管道。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監察人可隨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等事項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並於列席董事會時聽取董事及經營階層之各項業務報告及參與討論制定決策。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與守則之精神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及股務之相關單位，作為股東建議及溝通之管道。 (二) 本公司適時地掌握名單，並與主要股東互動以建立良好的關係。 (三) 本公司與各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均各自獨立運作，並已訂定「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四) 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與規定，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	與守則之精神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一) 本公司董事會雖尚未擬訂具體辦法，但經選任的董事成員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營運與發展有一定的幫助。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及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但監察人及其他各部門均依其職掌專司其職。 (三) 本公司雖尚未訂定具體辦法，但每年定期檢視董事會效能，並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其報酬之合理性。 (四)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為前三大事務所，且有定期輪派會計師，其簽證具有獨立性。	與守則之精神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均有各專屬部門直接溝通，預計將於104年底前於公司網站將規畫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目前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均設置/公告投資人關係聯絡窗口及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聯繫管道以利溝通回應。	與守則之精神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之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為『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與守則之精神無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一)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同步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有專人負責揭露資訊的蒐集，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與守則之精神無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員工權益與雇員關係：本公司一向視員工為最大資產，故對員工之權益與福利特別重視，除遵守政府規定辦理勞保、健保且成立福利委員會辦理旅遊外，並給予員工各種技能訓練的機會培育人材。 (2)供應商關係：對於供應商，本公司本著共存共榮之關係，給予供應商獲取其應得之利潤，共創雙贏之局面。 (3)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本公司對於利害關係人之權利亦相當重視，利害關係人欲查閱及抄錄公司登記資料時，均可透過相關法條之規定查核。 (4)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今年已規劃安排董事及監察人參加主管機關所舉辦之相關進修活動或講習，並每年定期檢視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5)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與各項管理規章辦法都需逐一由董事會核決。 積極面是避免風險性業務的投資、被動面亦有各項保險、保單來彌補公司財產、員工責任可能造成之損失。	與守則之精神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6)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任保險之情形：公司已為董事、監察人及經營階層管理者購買董監責任險。</p> <p>董事、監察人進修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職稱</th> <th>姓名</th> <th>日期</th> <th>課程</th> </tr> </thead> <tbody> <tr> <td>董事長</td> <td>楊碧綺</td> <td>103.07.10</td> <td>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td> </tr> <tr> <td>董事</td> <td>楊愷悌</td> <td>103.08.25</td> <td>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td> </tr> <tr> <td>董事</td> <td>賴義森</td> <td>103.07.29</td> <td>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td> </tr> <tr> <td>董事</td> <td>余素緣</td> <td>103.08.18</td> <td>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td> </tr> <tr> <td>董事 (總經理)</td> <td>李新政</td> <td>103.07.10</td> <td>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td> </tr> <tr> <td>監察人</td> <td>林佩芬</td> <td>103.07.10</td> <td>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td> </tr> <tr> <td>監察人</td> <td>廖素禎</td> <td>103.08.18</td> <td>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td> </tr> <tr> <td>監察人： 邦凱工業(股) 公司</td> <td>代表 人：黃 元宏</td> <td>103.07.10</td> <td>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td> </tr> </tbody> </table> <p>各部門主管進修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職稱</th> <th>姓名</th> <th>日期</th> <th>課程</th> </tr> </thead> <tbody> <tr> <td>會計 主管</td> <td>周亭儀</td> <td>103.10.31 ~ 103.11.03</td> <td>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td> </tr> <tr> <td rowspan="3">稽核 經理</td> <td rowspan="3">賴秀鳳</td> <td>103.07.18</td> <td>管理類控制作業實務研習班</td> </tr> <tr> <td>103.10.16</td> <td>落實營運稽核提升價值</td> </tr> <tr> <td>103.10.20</td> <td>新修訂內控準則及相關控制作業重點查核實務研習班</td> </tr> </tbody> </table>	職稱	姓名	日期	課程	董事長	楊碧綺	103.07.10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董事	楊愷悌	103.08.25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董事	賴義森	103.07.29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董事	余素緣	103.08.18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董事 (總經理)	李新政	103.07.10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監察人	林佩芬	103.07.10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監察人	廖素禎	103.08.18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監察人： 邦凱工業(股) 公司	代表 人：黃 元宏	103.07.10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職稱	姓名	日期	課程	會計 主管	周亭儀	103.10.31 ~ 103.11.03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稽核 經理	賴秀鳳	103.07.18	管理類控制作業實務研習班	103.10.16	落實營運稽核提升價值	103.10.20	新修訂內控準則及相關控制作業重點查核實務研習班	
職稱	姓名	日期	課程																																																					
董事長	楊碧綺	103.07.10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董事	楊愷悌	103.08.25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董事	賴義森	103.07.29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董事	余素緣	103.08.18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董事 (總經理)	李新政	103.07.10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監察人	林佩芬	103.07.10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監察人	廖素禎	103.08.18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監察人： 邦凱工業(股) 公司	代表 人：黃 元宏	103.07.10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職稱	姓名	日期	課程																																																					
會計 主管	周亭儀	103.10.31 ~ 103.11.03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稽核 經理	賴秀鳳	103.07.18	管理類控制作業實務研習班																																																					
		103.10.16	落實營運稽核提升價值																																																					
		103.10.20	新修訂內控準則及相關控制作業重點查核實務研習班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 (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p>本公司未委託其他專業機構進行評鑑，但每年就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及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進行自評，以期瞭解缺失並進行改進。</p>																																																					
<p>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p> <p>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於100年12月30日成立，成員資料如下：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財 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需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郭震坤	✓		✓	✓	✓	✓	✓	✓		✓	✓	1	-
其他	王偉霖		✓	✓	✓	✓	✓	✓	✓		✓	✓	4	-
其他	吳文正		✓	✓	✓	✓	✓	✓	✓		✓	✓	0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酬委員會之職責：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 (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2)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3)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4)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5)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 本公司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經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2年07月03日至105年06月19日，截至103年12月31日已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郭震坤	4	-	100%	-
委員	王偉霖	4	-	100%	-
委員	吳文正	4	-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p>			<p>(一)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p> <p>(二)本公司並無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本公司尚未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四)本公司有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績效薪酬擬議原則」及「工作守則」等，明確規範薪資報酬及獎勵懲戒制度。</p>	<p>本公司雖尚未訂定具體政策及設置專(兼)職單位，惟本公司之經營理念除追求永續經營及獲利外，同時注意公司治理發展，重視環境、社會之因素，將其納入公司管理與營運，故與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p> <p>✓</p>		<p>本公司已設立安全衛生室專責管理職災防止計畫之規劃及施行指導、督導規劃勞工安全衛生管理等事項，且公司生產營運均遵循主管機關制定的各項衛生、環保法規。</p>	<p>本公司落實執行主管機關之法規，故與實務守則的精神無重大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遵守各項勞動法規，且由專責人員執行及管理，保障員工權益，且有暢通的勞資溝通管道，合理滿足同仁需求，以達勞資雙贏。</p> <p>(二)本公司員工均能透過直屬主管達到所欲溝通目的。</p> <p>(三)本公司均定期實施工作環境安全檢查以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p> <p>(四)本公司員工均能透過直屬主管達</p>	<p>與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p> <p>✓</p> <p>✓</p> <p>✓</p> <p>✓</p>		<p>到所欲溝通目的，對於員工重大影響亦會透過公告或主管告知方式表達。</p> <p>(五)本公司員工可依工作上需求向公司提出參與培訓課程。</p> <p>(六)本公司客戶之銷售交易申訴均可透過電話、電郵或傳真與專責業務人員反映，且本公司定期對客戶執行客戶滿意度問卷，藉此了解客戶互動情形。</p> <p>(七)本公司為ISO-9002國際標準認證廠商，產品目錄對產品均有詳盡的介紹，並且多項產品擁有認證機構之認證。</p> <p>(八)本公司之採購交易以對社會環境影響最低之方式進行，減少資源的浪費。</p> <p>(九)本公司之配合廠商均應遵守公司誠信經營的政策，不收禮金、禁止給予回扣等，並訂有檢舉機制，若有違反，視個案情節輕重處理。</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p>✓</p>	<p>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將配合法令之規定時序執行，惟本公司之經營理念與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本公司年報及議事手冊封面及內文皆採用FSC認證環保紙張，符合FSC森林管理協會認證規範。</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p>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p>				
<p>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一)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由管理部負責修訂、解釋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之。</p> <p>(二)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相關作業程序並落實執行。</p> <p>(三)本公司透過內部稽核單位的查核機制，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情事發生。</p>	與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與往來客戶與廠商均秉持誠信原則訂定合約與履約。</p> <p>(二)本公司設置由管理部為兼職單位，負責推動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三)對於利益衝突相關情事，公司設有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檢舉人身份及內容確實保密。</p> <p>(四)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單位均依稽核計劃執行各項查核作業；委任之會計師亦每年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情形。</p> <p>(五)本公司各部門主管會適時宣導誠信經營之重要性。</p>	與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有明確的規範。</p> <p>(二)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有明確的規範。</p> <p>(三)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有明確的規範。</p>	與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均有揭露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	與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十六條明訂：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2.本公司明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具體規範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內部人及其關係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以保障投資人及維護本公司權益。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範，並已放置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hold-key.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請參閱本報告書第 17 頁第七點、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年3月30日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3月3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碧綺

總經理：李新政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103.02.21	臨時董事會	1.本公司擬出售世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案。
103.03.26	董事會	1.本公司102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呈請出具本公司10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辦法」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8.通過召開103年股東常會有關事宜討論案。 9.通過受理股東提案作業相關事宜討論案。
103.05.09	董事會	1.本公司一〇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虧損撥補案。
103.06.23	股東常會	1.承認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承認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虧損撥補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辦法」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03.07.10	董事會	1.本公司擬評估出售觀音鄉經建一路31號之廠房討論案。
103.08.13	董事會	1.本公司一〇三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案。
103.09.30	臨時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現金增資牧蟲園有機農場股份有限公司案。
103.11.12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於103年04月新任經理人案。 3.通過本公司一〇二年獎金配發案(103年發放)中屬於配發經理人之擬議數案。
103.12.29	董事會	1.本公司104年度營業預算案。 2.本公司104年度為營運需要向各銀行辦理各項授信業務及應收帳款承購相關作業授權董事長楊碧綺案。 3.本公司104年度稽核計畫案。 4.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5.通過增/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6.通過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7.通過修訂「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案。
104.03.30	董事會	1.本公司103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呈請出具本公司10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通過增訂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4.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8.通過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及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9.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10.通過召開104年股東常會有關事宜案。 11.通過受理股東提案作業相關事宜案。
104.05.11	董事會	1.本公司一〇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一〇三年度虧損撥補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	劉水恩	103.01.01~103.12.31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費項目 金額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低於 2,000 千元		V
2,000 千元(含)~ 4,000 千元	V		V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	2,760	0	0	0	150	2,910	103.01.01 ~ 103.12.31	101 年移轉訂價報告\$150,295 元
	劉水恩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及百分之十之大股東	嵩益實業(股)公司	0	0	0	0
董 事	楊愷悌	0	0	0	0
董 事	賴義森	0	0	0	0
董 事	余素緣	0	0	0	0
董 事	李新政	0	0	0	0
監 察 人	廖素禎	0	0	0	0
監 察 人	林佩芬	0	0	0	0
監 察 人	邦凱工業(股)公司	0	0	0	0
總 經 理	李新政	0	0	0	0
原董事長特助 103.02.01 轉任 投資開發組專案副總經理	林美玲	13,000	0	0	0
總 管 理 處 副 總 經 理	賴美枝	(206)	0	0	0
外 貿 事 業 處 副 總 經 理	呂建忠	0	0	0	0
國 內 事 業 處 副 總 經 理	賴亮旭	0	0	0	0
總 經 理 室 特 助	吳森雄	0	0	0	0
生 產 製 造 處 副 總 經 理	張銀德	0	0	0	0
研 發 部 經 理	顏瑞宏 (103.12.31 解任)	0	0	0	0
研 發 部 經 理	羅仁駿 (103.12.31 解任)	0	0	0	0
外 貿 事 業 處 經 理	羅博文 (103.12.31 解任)	0	0	0	0
品 保 部 經 理	古閔灝 (103.12.31 解任)	0	0	0	0
國 內 事 業 處 經 理	程俊雄 (103.12.31 解任)	0	0	0	0
國 內 事 業 處 經 理	曾立忠 (103.5.5 新任;103.12.31 解任/104.01.19 離職)	0	0	0	0
稽 核 室 經 理	賴秀鳳	0	0	0	0

職 稱	姓 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會 計 主 管	周亭儀	0	0	0	0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4年4月25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嵩益實業(股)公司	77,556,914	32.20%	0	0.00%	0	0.00%	無	無	
嵩益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楊碧綺	10,821	0.00%	30,427	0.00%	0	0.00%	徐淑俐	二親等	
章苗開發(股)公司	9,015,589	3.74%	0	0.00%	0	0.00%	丰耕開發(股)公司	負責人同一人	
章苗開發(股)公司 負責人:許淑芬	0	0.00%	2,000,662	0.83%	0	0.00%	張賴彩月 連碧麗 黃元宏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丰耕開發(股)公司	5,235,595	2.17%	0	0.00%	0	0.00%	章苗開發(股)公司	負責人同一人	
丰耕開發(股)公司 負責人:許淑芬	0	0.00%	2,000,662	0.83%	0	0.00%	張賴彩月 連碧麗 黃元宏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張賴彩月	5,009,219	2.08%	0	0.00%	0	0.00%	許淑芬 連碧麗 黃元宏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楊智傑	4,199,106	1.74%	0	0.00%	0	0.00%	楊燁承 徐淑俐	二親等 二親等	
楊燁承	4,059,269	1.69%	0	0.00%	0	0.00%	楊智傑 徐淑俐	二親等 二親等	
桓億開發(股)公司	3,227,601	1.34%	0	0.00%	0	0.00%	無	無	
桓億開發(股)公司 負責人:黃學卿	78,551	0.03%	761,749	0.32%	0	0.00%	無	無	
邦凱工業(股)公司	2,912,498	1.21%	0	0.00%	0	0.00%	無	無	
邦凱工業(股)公司 負責人:黃元宏	324,163	0.13%	747,638	0.31%	0	0.00%	許淑芬 張賴彩月 連碧麗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徐淑俐	2,589,196	1.07%	1,969,401	0.82%	0	0.00%	楊燁承 楊智傑 楊碧綺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連碧麗	2,498,170	1.04%	2,072,185	0.86%	0	0.00%	張賴彩月	二親等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4年4月30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 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合機貝里斯投資 有限公司	10,365,519	100%	0	0.00%	10,365,519	100%
牧蟲園有機農場股份有 限公司	8,000,000	100%	0	0.00%	8,000,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4年4月30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240,864,684	79,135,316	320,000,000	

註：本股票屬上市公司股票且無限制買賣。

104年4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8.05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69,600,000	696,000,000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162,457,410 經 88.5.24(88)台財證(一)第 48466 號核准	無	
88.05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4,600,000	946,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00 經 88.5.29(88)台財證(一)第 48467 號核准	無	
89.06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13,700,000	1,137,000,000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191,000,000 經 89.6.28(86)台財證(一)第 55914 號核准	無	
90.07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19,385,000	1,193,850,000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56,850,000 經 90.7.25(90)台財證(一)第 148338 號核准	無	
91.08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25,355,000	1,253,550,000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59,700,000 經 91.8.15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45344 號核准	無	
92.07	10	220,000,000	2,200,000,000	141,073,950	1,410,739,500	盈餘轉增資 41,089,500 經 92.7.24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3575 號核准	無	
93.07	10	320,000,000	3,200,000,000	186,768,481	1,867,684,810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158,913,960 經 93.7.6.證期一字第 0930129621 號核准	無	
94.09	10	320,000,000	3,200,000,000	208,231,778	2,082,317,780	盈餘轉增資 171,934,500 經 94.9.22.金管證一字第 0940142468 號核准	無	
95.07	10	320,000,000	3,200,000,000	229,263,929	2,292,639,290	盈餘轉增資 66,775,910 經 95.7.27.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3079 號核准	無	
98.11	10	320,000,000	3,200,000,000	233,849,208	2,338,492,080	盈餘轉增資 45,852,790 經 98.9.29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51110 號核准	無	
100.09	10	320,000,000	3,200,000,000	240,864,684	2,408,646,840	盈餘轉增資 70,154,760 經 100.7.6.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1225 號核准	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4年4月30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4	33	13,457	37	13,531
持有股數	0	63,725	102,630,246	136,419,696	1,751,017	240,864,684
持股比例	0.00%	0.03%	42.60%	56.64%	0.73%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4年4月30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599	1,252,999	0.52
1,000 至 5,000	3,903	8,624,563	3.58
5,001 至 10,000	1,199	8,549,088	3.55
10,001 至 15,000	582	6,775,382	2.81
15,001 至 20,000	263	4,718,583	1.96
20,001 至 30,000	317	7,615,170	3.16
30,001 至 40,000	162	5,616,021	2.33
40,001 至 50,000	103	4,572,917	1.90
50,001 至 100,000	199	14,073,922	5.85
100,001 至 200,000	101	13,639,988	5.66
200,001 至 400,000	56	15,002,529	6.23
400,001 至 600,000	12	5,765,287	2.40
600,001 至 800,000	8	5,666,807	2.35
800,001 至 1,000,000	4	3,475,000	1.44
1,000,001 以上	23	135,516,428	56.26
合計	13,531	240,864,684	100.00

(四)主要股東(持股達5%以上)

104年4月3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嵩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77,556,914	32.2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102年度	103年度		
每股 市價	最 高	12.40	10.60	9.99	
	最 低	9.21	7.67	8.15	
	平 均	11.11	9.58	9.21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17.53	16.99	16.62	
	分 配 後(註 1)	-	註 6	不適用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40,865 仟股	240,865 仟股	240,865 仟股	
	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前(註 2)	(0.27)	(0.06)	(0.18)	
	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後(註 2)	-	註 6	不適用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	註 6	不適用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6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6	不適用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無	無	無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註 3)	(41.15)	(159.67)	(51.17)	
	本 利 比(註 4)	-	註 6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5)	-	註 6	不適用	

註 1：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6：103 年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盈餘分派時，當期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虧損，如尚有盈餘，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按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送請股東會決議行之。惟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盈餘之千分之五、董監酬勞不得高於當年度盈餘之百分之一點五。盈餘之分派，其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提案訂立，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4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一〇三年度虧損撥補案，擬議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2 元。

一〇三年度虧損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摘	要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883,176,523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677,756)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882,498,767	
加：本期淨利(損)		(13,548,582)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10,540,410)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758,409,775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0.2元/股)	48,172,937	(48,172,937)	
股東股票股利	-	-	
期末未分配盈餘		710,236,838	

註：因 103 年度為稅後淨損，故不配發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並無擬議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詳股利政策之說明。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因 103 年度為稅後淨損，故無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且無擬議發放數，故無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因 103 年度為稅後淨損，故無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且無擬議發放數，故無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之

揭露。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 103 年度為稅後淨損，不配發員工紅利，故不適用。

(3)考慮擬議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本公司 103 年度為稅後淨損，不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因 102 年度為稅後淨損，無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故無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之揭露。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執行資金運用計劃。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主要業務內容包括：

- a.各種電線、電纜及配件器材之製造、加工、銷售。
- b.各種金屬之冶煉、製造、加工、銷售。
- c.各種電機、電氣器材及絕緣材料之製造、加工、銷售。
- d.配管工程業。
- e.前項各業務之進出口貿易、代理及經銷。

2.公司目前產品之營業比重：

以一〇三年度營收分析，塑膠電線電纜17.65%、通信電纜22.53%、交連PE電力電纜佔22.23%、裸鋁線7.74%、光纖6.7%、租賃2.36%、工程收入6.28%、其他約佔14.51%。

3.公司目前之主要產品：

- a.塑膠電線電纜。
- b.交連PE電力電纜。
- c.通信電纜(含多對數通信電纜、網路線等)。
- d.裸鋁線。
- e.光纖電纜。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本公司對於未來新產品研發方向，將朝向 Cat7 網路線、光複合電力電纜、USB3.1 及 Type C 用線、耐火電纜，以因應產業需要。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電線電纜產業係屬技術密集與資本密集之產業，為我國重要之基礎工業，舉凡公共設施、工廠、商業大樓、住家、交通工具及其他資訊電子產品皆少不了它，是屬於內需導向的產業型態，因此該產業的成長與公共建設、相關下游產業景氣息息相關。大致上而言，電線電纜業雖不是高幅度成長之高科技明星產業，但至少也都維持在經濟成長的幅度，為一相當成熟而穩定成長的行業。

國內電線電纜的生產過程係自國外進口電解銅板，再予以加工生產出初級產品，一般而言，銅原料成本占電線電纜的製造成本比重相當高，由於國內並不生產銅原料，我國電線電纜業成品之售價容易隨著國際銅價之漲跌而有相當大的變化，因此在國際銅價上下波動劇烈的情況下，對於我國電線電纜業將造成衝擊。

另外，雖兩岸簽訂ECFA將電信電纜業也納入清單中，未來若可將電信電纜降為零關稅，對於我國電信電纜業進入中國大陸市場以及毛利提升有一定助益。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產業結構	說明
上游	銅材、鋁材、光纖絲、絕緣外被料等電線電纜之原料供應者。
中游	低壓、中壓、高壓、超特高壓電力電纜，軟硬絞銅線、通訊線、電子線、光纖等加工製造者。
下游	電力、通訊工程，家電、資訊、電子系統工程等線纜使用者。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
電力電纜	輸電線路、高低壓配電系統及建築物室內配線。
通訊電纜	資訊、電子、傳輸設備等資訊及信號傳輸用線。
電子線	資訊、家電產品、機器設備內部配線。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 目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度	104 年 3 月 31 日
研 發 費 用	23,760 仟元	5,608 仟元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目前已開發完成之產品為裸鋁線、區域網路用線、橡膠電纜、3200對以下通信電纜、69KV、161KV及345KV超特高壓電力電纜、光纖電纜、耐熱電纜及低煙無毒防火電纜、交連PE防白蟻電纜、15KV及25KV電纜附屬器材、超耐熱鋁電纜及鋁(鉛)被400KV以下電力電纜。

3.未來年度研究發展計劃

未來將積極開發高附加價值線纜如Cat7網路線、光複合電力電纜、USB3.1及Type C用線、耐火電纜。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業務計畫

- (1)69/161/345KV超特高壓電纜方面積極爭取公共工程標案。
- (2)網路線方面積極開發歐美市場。
- (3)開發鋁(鉛)被400KV以下電力電纜市場。
- (4)全力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創造接單空間及更高的利潤。

長期業務計畫

- (1)69/161/345KV超特高壓電纜方面，積極整合架空電纜及地下電纜製造、附屬器材開發、電力系統設計、施工等作業，佈局國內外電力系統之統包工程。
- (2)網路線方面，在政府「數位匯流發展方案」推動國內寬頻網路建設加速之動力下，積極拓展高階寬頻網路市場，計劃成為高階寬頻市場台灣地區之領先廠商。
- (3)加強研發高附加價值產品及開發新市場。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一〇三年度電線電纜內銷(含合作外銷)所佔比例：76.48%，外銷所佔比例23.52%。
外銷主要地區：歐洲及美洲。

2.市場占有率

依據天下雜誌2015年2000大製造業營收排行總表排名資料顯示，總排名為第1,047名，在金屬製品業中排名第78名。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

在內銷方面，電線電纜為國家建設與經濟景氣相關之基礎性工業，其產業特色具安定性高且生命週期長，雖近年來市場需求處於供過於求之狀態，但政府近年來仍積極推動各項建設，如都會區捷運系統、電信網路現代化、市區道路電纜地下化、電力開發計劃、交通建設等計畫，故電線電纜市場仍屬穩定。

本公司電線電纜技術純熟及產品齊全，為目前國內少數取得台電345KV電纜投標資格之廠商之一，面對政府相關建設等投標需求，相較同業具有一定的競爭實力。

在外銷方面，主要外銷市場分佈在歐洲及美洲，又本公司主要產品均獲ISO-9001品質認證、UL、ETL及3P安規等國際認證，產品具國際競爭力，加上優秀之外貿人才，定可適時擴大海外市場。

4.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之營業目標，經依據過去的銷售實績並參酌今年既有訂單審慎評估後，電線電纜銷售數量預定為壹萬貳仟公噸。

5.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①政府仍積極推動各項建設，如都會區捷運系統、電信網路現代化、市區道路電纜地下化、電力開發計劃、交通建設等計畫，對電線電纜產業有正面助益。

②產品結構完整且具有多項品質認證。

③具有高階產品研發能力。

不利：①公共工程等議題具爭議性，將影響對電線電纜的需求。

②銅價波動幅度大、競爭廠商眾多。

③國際經濟自由化之趨勢，國內外電纜廠商眾多，市場價格競爭激烈。

因應對策：公司設有技術研發單位，致力於生產技術提升、新產品之開發、設備改良或自動化等研發工作，以提升生產品質、降低生產成本及增加產品之附加價值為目標，並取得各國產品品質認證，提高本公司在國內外市場競爭力。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裸銅線：製造各種電線電纜導體用。

精煉銅板(原料)→溶解→鑄造→壓延→銅條(半成品)→伸拉→銅線(成品)

2.電力電纜：輸送電力電流之作用。

銅線(原料)→伸線→絞線→押出→被覆→電力線(成品)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裸銅線：主要向台灣雙日股份有限公司，料源穩定。

2.PVC粉：主要向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採購。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主要進貨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			103年			截至104年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224,601	14.58	無	A 廠商	294,460	20.48	無	A 廠商	-	-	無
2	B 廠商	287,551	18.67	無	B 廠商	16,564	1.15	無	B 廠商	7,124	3.09	無
3	C 廠商	185,887	12.07	無	C 廠商	4,288	0.30	無	C 廠商	-	-	無
4	D 廠商	2,081	0.14	無	D 廠商	196,521	13.67	無	D 廠商	63,960	27.78	無
5	E 廠商	108,280	7.03	無	E 廠商	190,811	13.27	無	E 廠商	37,903	16.46	無
	其他	732,083	47.51	無	其他	735,113	51.13	無	其他	121,233	52.67	無
	進貨淨額	1,540,483	100.00		進貨淨額	1,437,757	100.00		進貨淨額	230,220	100.00	

說明：調整供應商的需求。

2.主要銷貨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			103年			截至104年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927,928	36.63	無	A 客戶	315,916	17.51	無	A 客戶	73,124	17.49	無
	其他	1,605,332	63.37	無	其他	1,488,786	82.49	無	其他	345,060	82.51	無
	銷貨淨額	2,533,260	100.00		銷貨淨額	1,804,702	100.00		銷貨淨額	418,184	100.00	

說明：103年A客戶工程標案銳減及對A客戶產品組合調整，故金額相對減少。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量：公噸；公尺 值：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2 年 度			103 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塑膠電線電纜		15,000	3,048	327,081	15,000	2,987	287,484
交連PE電線電纜		18,000	4,409	865,626	18,000	1,708	275,446
通 信 電 纜		7,000	2,480	514,685	7,000	1,791	355,372
裸 鋁 線		5,400	878	63,047	5,400	1,647	119,079
光 纖		350,000	161,544	153,776	350,000	108,002	86,877
裸 銅 線		-	-	-	-	157	37,338
其 它		-	2,554	151,469	-	579	259,637
合 計		-	-	2,075,684	-	-	1,421,233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量：公噸；公尺 值：仟元

銷售量值		102 年度		103 年度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塑 膠 電 線 電 纜	內 銷	3,074	352,208	3,035	315,335
	外 銷	12	2,164	20	3,228
	小 計	3,086	354,372	3,055	318,563
交連 PE 電 線 電 纜	內 銷	3,727	816,909	1,996	401,215
	外 銷	0	0	0	0
	小 計	3,727	816,909	1,996	401,215
通 信 電 纜	內 銷	956	195,069	549	100,869
	外 銷	1,417	324,704	1,337	305,650
	小 計	2,373	519,773	1,886	406,519
裸 鋁 線	內 銷	1,322	126,555	1,457	139,692
	外 銷	0	0	0	0
	小 計	1,322	126,555	1,457	139,692
光 纖	內 銷	145,450	174,702	103,726	120,767
	外 銷	12,813	23,023	19	90
	小 計	158,263	197,725	103,745	120,857
裸 銅 線	內 銷	-	-	3	585
	外 銷	-	-	-	-
	小 計	-	-	3	585
工 程	內 銷	0	272,564	0	113,443
	外 銷	0	0	0	0
	小 計	0	272,564	0	113,443
其 他 類	內 銷	2,554	240,229	579	301,089
	外 銷	0	5,133	0	2,739
	小 計	2,554	245,362	580	304,104
合 計	內 銷	157,083	2,178,236	111,345	1,492,995
	外 銷	14,242	355,024	1,376	311,707
	總 計	171,325	2,533,260	112,721	1,804,702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2 年	103 年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69	70	69
	技術人員	45	42	40
	作業員	156	153	157
	合 計	270	265	266
平均年齡		39.65	39.96	40.11
平均服務年資		8.16	8.83	8.9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0.74	0.75	0.75
	大 專	31.11	34.34	33.08
	高 中	52.59	49.06	50.00
	高中以下	15.56	15.85	16.17

四、環保支出資訊：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本公司重視員工各項福利，提供各項福利措施，包括宿舍、制服、聚餐等，並舉辦各項旅遊活動，提供員工參加各種訓練及講習會，藉以提高本身專業知識。

103年度員工進修及教育訓練彙總表

課程種類	課程總時數	支出(新台幣:元)
1.經營管理類 2.勞工安全衛生類 3.法令類 4.專業技術類	670	87,870

2.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1)本公司退休辦法係依勞動基準法施行，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確保勞工權益。

(2)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3)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3.勞資間協議情形：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勞資糾紛及損失發生。

4.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本公司各項規定皆依循勞動基準法為基本之準則，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就勞資權益進行討論協商，且有完整的公告系統不定期針對公司推行的政策、福利等措施進行公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合約	台灣電力(股)公司	103年11月~105年11月	69KV交連PE電纜及附屬器材採購及安裝	無
銷售合約	台灣電力(股)公司	103年11月~105年11月	161KV交連PE電纜及附屬器材採購及安裝	無
銷售合約	台灣電力(股)公司	103年8月~105年8月	大林~新高港一、二路電纜器材購置暨安裝	無
採購合約	台灣雙日(股)公司	103年1月~103年12月	電解銅板	無
採購合約	丸紅株式會社	103年2月~104年1月	電解銅板	無
採購合約	嘉能可亞洲(股)公司	103年10月~104年1月	鋁錠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1,510,430	1,689,861	2,196,833		
基金及投資		4,135,487	1,106,454	1,042,349		
固定資產		2,312,639	2,251,480	2,103,333		
其他資產		49,048	67,032	62,639		
資產總額		8,007,604	5,114,827	5,405,15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72,628	422,757	591,630		
	分配後	812,938	543,189	712,062		
長期負債		0	0	0		
其他負債		23,982	23,366	7,07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96,610	446,123	598,705		
	分配後	836,920	566,555	719,137		
股本		2,338,492	2,408,647	2,408,647		
資本公積		648,415	648,415	648,4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85,547	1,226,971	1,392,889		
	分配後	1,045,237	1,106,539	1,272,45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188,963	413,368	380,13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0,423)	(28,697)	(23,632)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7,310,994	4,668,704	4,806,449		
	分配後	7,240,839	4,548,272	4,686,017		

註一：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自一〇二年度起正式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註二：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3,668,882	3,440,037	3,986,605		
營業毛利(損)	222,444	174,742	418,770		
營業(損)益	113,447	60,568	299,37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59,742	273,539	43,196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130,576	112,912	4,523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642,613	221,195	338,04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559,347	181,734	286,350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計影響數	0	0	0		
本期(損)益	559,347	181,734	286,350		
每股盈餘(註二)	2.32	0.75	1.19		

註一：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自一〇二年度起正式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註二：每股盈餘按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1,589,575	1,834,760	2,201,600		
基金及投資	3,876,125	1,047,167	1,038,155		
固定資產	2,494,239	2,251,480	2,103,333		
其他資產	49,993	67,032	62,639		
資產總額	8,009,932	5,200,439	5,405,72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74,720	508,369	592,203	
	分配後	815,030	628,801	712,635	
長期負債	0	0	0		
其他負債	24,218	23,366	7,07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98,938	531,735	599,278	
	分配後	839,248	652,167	719,710	
股本	2,338,492	2,408,647	2,408,647		
資本公積	648,415	648,415	648,4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85,547	1,226,971	1,392,889	
	分配後	1,045,237	1,106,539	1,272,45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188,963	413,368	380,13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0,423)	(28,697)	(23,632)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7,310,994	4,668,704	4,806,449	
	分配後	7,240,839	4,548,272	4,686,017	

註一：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自一〇二年度起正式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註二：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3,738,568	3,464,847	3,986,605		
營業毛利(損)	196,718	163,027	418,770		
營業(損)益	72,061	25,431	297,97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63,393	288,757	45,456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92,841	92,993	5,383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642,613	221,195	338,04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559,347	181,734	286,350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計影響數	0	0	0		
本期(損)益	559,347	181,734	286,350		
每股盈餘(註二)	2.39	0.75	1.19		

註一：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自一〇二年度起正式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註二：每股盈餘按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年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流動資產			2,188,703	1,972,315	1,928,2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28,558	1,249,720	1,166,514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687,499	689,403	526,267
無形資產			1,067	1,334	587
其他資產			1,086,417	754,830	681,609
資產總額			5,392,244	4,667,602	4,303,2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91,630	432,320	198,101
分配後			712,062	432,320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9,740	12,229	12,95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01,370	444,549	211,056
分配後			721,802	444,549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2,408,647	2,408,647	2,408,647
資本公積			648,415	648,415	648,4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48,617	1,159,892	1,145,665
分配後			1,228,285	1,159,892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385,195	6,099	(110,541)
庫藏股票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790,874	4,223,053	4,092,186
分配後			4,670,442	4,223,053	尚未分配

註：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自一〇二年度起正式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年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4,114,407	2,533,260	1,804,702
營業毛利(損)			418,770	60,621	18,920
營業(損)益			300,143	(52,920)	(94,3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672	(11,388)	65,963
稅前淨利			338,815	(64,308)	(28,36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86,989	(65,464)	(13,549)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本期淨利(損)			286,989	(65,464)	(13,5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0,151)	(381,925)	(117,3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6,838	(447,389)	(130,86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86,989	(65,464)	(13,54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56,838	(447,389)	(130,86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每股盈餘			1.19	(0.27)	(0.06)

註：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自一〇二年度起正式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年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一)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流動資產			2,193,469	1,976,877	1,954,702		1,962,6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28,558	1,249,720	1,168,101		1,284,917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687,499	689,403	526,267		389,439	
無形資產			1,067	1,334	587		506	
其他資產			1,082,223	750,268	657,097		623,597	
資產總額			5,392,816	4,667,602	4,306,754		4,261,13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92,202	432,320	201,613		245,662	
	分配後		712,634	432,320	尚未分配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9,740	12,229	12,955		11,95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01,942	444,549	214,568		257,618	
	分配後		722,374	444,549	尚未分配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790,874	4,223,053	4,092,186		4,003,512	
股本			2,408,647	2,408,647	2,408,647		2,408,647	
資本公積			648,415	648,415	648,415		648,4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48,617	1,159,892	1,145,665		1,101,233	
	分配後		1,228,185	1,159,892	尚未分配		不適用	
其他權益			385,195	6,099	(110,541)		(154,783)	
庫藏股票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790,874	4,223,053	4,092,186		4,003,512	
	分配後		4,670,442	4,223,053	尚未分配		不適用	

註：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一〇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自一〇二年度起正式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年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一)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4,114,407	2,533,260	1,807,620	419,506
營業毛利(損)			418,770	60,621	16,900	(23,627)
營業(損)益			298,742	(52,968)	(98,680)	(52,6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0,073	(11,340)	70,311	(1,204)
稅前淨(損)利			338,815	(64,308)	(28,369)	(53,83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損)利			286,989	(65,464)	(13,549)	(44,432)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86,989	(65,464)	(13,549)	(44,4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0,151)	(381,925)	(117,318)	(44,2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6,838	(447,389)	(130,867)	(88,67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86,989	(65,464)	(13,549)	(44,43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56,838	(447,389)	(130,867)	(88,67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每股盈餘			1.19	(0.27)	(0.06)	(0.18)

註：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一〇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自一〇二年度起正式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項目 年度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9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水恩 楊清鎮	無保留意見
100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水恩 楊清鎮	無保留意見
101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水恩 楊清鎮	無保留意見
102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 劉水恩	無保留意見
103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 劉水恩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一)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8.70	8.72	11.08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316.13	207.36	228.5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4.56	399.72	371.32			
	速動比率	102.93	116.96	207.63			
	利息保障倍數	113.58	185.92	1,016.1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18	8.87	15.02			
	平均收現日數	40	41	24			
	存貨週轉率(次)	4.43	3.27	3.3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21	10.62	14.54			
	平均銷貨日數	82	112	11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59	1.53	1.9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6	0.67	0.7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61	2.78	5.45			
	股東權益報酬率(%)	7.22	3.03	6.04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4.85	2.51	12.43		
		稅前純益	27.48	9.18	14.03		
	純益率(%)	15.25	5.28	7.18			
	每股盈餘(元)	2.39	0.75	1.1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2.26	(7.84)	153.5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8.60	73.22	136.44			
	現金再投資比率(%)	3.01	(1.74)	13.1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19	5.45	1.95			
	財務槓桿度	1.05	1.02	1.00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一)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8.73	10.22	11.09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93.12	207.36	228.5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5.59	360.91	371.76			
	速動比率	107.15	125.77	208.23			
	利息保障倍數	111.10	185.92	1,016.1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35	8.88	14.99			
	平均收現日數	39	41	24			
	存貨週轉率(次)	4.22	3.23	3.3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70	10.85	14.54			
	平均銷貨日數	86	113	11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50	1.54	1.9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7	0.67	0.7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60	2.77	5.40			
	股東權益報酬率(%)	7.22	3.03	6.04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3.08	1.06	12.37		
		稅前純益	27.48	9.18	14.03		
	純益率(%)	14.96	5.25	7.18			
	每股盈餘(元)	2.39	0.75	1.1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5.10	(23.87)	139.3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9.75	73.69	130.74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2	(3.22)	11.7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30	13.16	1.96			
	財務槓桿度	1.08	1.05	1.00			

註一：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自一〇二年度起正式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註二：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年 度		最 年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9 年 度	100 年 度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103 年 度
分 析 項 目						
財務 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註1)			11.15	9.52	4.9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6.87	218.41	242.51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註1)			369.94	456.22	973.37
	速動比率(註1)			207.20	306.33	600.62
	利息保障倍數(註2)			1015.41	(517.62)	(261.67)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5.50	9.92	8.79
	平均收現日數			23	36	41
	存貨週轉率(次)			3.45	3.09	2.5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註1)			15.06	9.59	11.84
	平均銷貨日數			106	118	1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88	1.85	1.46
	總資產週轉率(次)(註3)			0.78	0.50	0.4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註2)			5.43	(1.30)	(0.30)
	權益報酬率(%) (註2)			6.08	(1.45)	(0.3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2)			14.07	(2.67)	(1.18)
	純益率(%) (註2)			6.98	(2.58)	(0.75)
	每股盈餘(元) (註2)			1.19	(0.27)	(0.06)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4)			147.14	67.02	(109.5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4)			101.84	111.22	82.41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4)			12.48	3.66	(4.71)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註5)			1.95	(3.44)	(1.12)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

註 1.本期應付款項(帳款/票據)大幅下降，致相關比率大幅變動。

註 2.本期因處分不動產廠房、投資性不動產及設備減損損失減少，致稅前淨損較上期減少，相關比率上升。

註 3.本期營收下滑，致比率下降。

註 4.本期因存貨增加及應付款項(帳款/票據)減少，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淨流出，相關比率由正數轉為負數或下滑。

註 5.本期因營收下滑致營業損失擴大，故營運槓桿度減少。

註：自一〇二年度起正式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年 度 分 析 項 目		最 年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註1)			11.16	9.52	4.98	6.0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6.87	218.41	242.28	239.82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註1)			370.39	457.27	969.53	798.93
	速動比率(註1)			207.81	307.39	602.73	531.41
	利息保障倍數(註2)			1015.41	(517.62)	(261.68)	(2,339.43)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5.50	9.92	8.8	7.1
	平均收現日數			23	36	41	51
	存貨週轉率(次)			3.45	3.09	2.6	2.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註1)			15.06	9.59	11.86	16.33
	平均銷貨日數			106	118	140	1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88	1.25	1.46	1.34
	總資產週轉率(次) (註3)			0.78	0.50	0.40	0.39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註2)			5.43	(1.30)	(0.30)	(4.15)
	權益報酬率(%) (註2)			6.08	(1.45)	(0.33)	(4.3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2)			14.07	(2.67)	(1.18)	(2.23)
	純益率(%) (註2)			6.98	(2.58)	(0.75)	(10.59)
	每股盈餘(元) (註2)			1.19	(0.27)	(0.06)	(0.18)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4)			132.92	66.94	(111.47)	(15.1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4)			96.42	105.84	76.15	77.27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4)			11.09	3.07	(4.88)	(0.81)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註5)			1.96	(3.53)	(1.05)	0.0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

註 1.本期應付款項(帳款/票據)大幅下降，致相關比率大幅變動。

註 2.本期因處分不動產廠房、投資性不動產及設備減損損失減少，致稅前淨損較上期減少，相關比率上升。

註 3.本期營收下滑，致比率下降。

註 4.本期因存貨增加及應付款項(帳款/票據)減少，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淨流出，相關比率由正數轉為負數或下滑。

註 5.本期因營收下滑致營業損失擴大，故營運槓桿度減少。

註：自一〇二年度起正式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註一：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一〇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二：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清鎮會計師及劉水恩會計師查核竣事並提出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致

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邦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元宏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十 一 日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清鎮會計師及劉水恩會計師查核竣事並提出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致

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廖素禎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十 一 日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清鎮會計師及劉水恩會計師查核竣事並提出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致

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佩芬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一)會計師查核報告

(二)資產負債表

(三)綜合損益表

(四)權益變動表

(五)現金流量表

(六)附註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清 鎮

會計師 劉 水 恩

楊清鎮



劉水恩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30 日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781,581	18	\$	811,025	17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119,790	3		113,355	3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八)		127,701	3		149,000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五及九)		23,356	1		32,774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五、九及二六)		37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五及九)		138,081	3		206,440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九及二六)		-	-		206	-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十)		684	-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6,998	-		486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634	-		-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735,713	17		644,126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二六)		20,127	-		19,46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954,702</u>	<u>45</u>		<u>1,976,877</u>	<u>42</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553,966	13		681,610	15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附註八及二七)		10,000	-		1,08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21,665	1		19,58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二六及二七)		1,168,101	27		1,249,720	2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四、二六及二七)		526,267	12		689,403	15
1780	無形資產		587	-		1,33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五及二一)		57,759	2		42,655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二三及二六)		13,707	-		5,32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352,052</u>	<u>55</u>		<u>2,690,725</u>	<u>58</u>
1XXX	資 產 總 計	\$	<u>4,306,754</u>	<u>100</u>	\$	<u>4,667,60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	35,165	1	\$	47,999	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十六及二六)		445	-		45,059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25,971	1		147,316	3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十)		65,971	1		105,091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六)		45,556	1		52,040	1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	-		5,708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28,505	1		29,10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01,613</u>	<u>5</u>		<u>432,320</u>	<u>10</u>
	非流動負債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十八、二三及二六)		12,955	-		12,229	-
2XXX	負債總計		<u>214,568</u>	<u>5</u>		<u>444,549</u>	<u>10</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九)		2,408,647	56		2,408,647	51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十九)		648,415	15		648,415	14
	保留盈餘(附註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6,715	7		276,715	6
3350	未分配盈餘		868,950	20		883,177	1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145,665</u>	<u>27</u>		<u>1,159,892</u>	<u>25</u>
	其他權益(附註十九)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167	-		5,638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7,708)	(3)		461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10,541)	(3)		6,099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4,092,186</u>	<u>95</u>		<u>4,223,053</u>	<u>90</u>
3XXX	權益總計		<u>4,092,186</u>	<u>95</u>		<u>4,223,053</u>	<u>9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	<u>4,306,754</u>	<u>100</u>	\$	<u>4,667,60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碧綺



經理人：李新政



會計主管：周亭儀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三及二六）					
4100	銷貨收入	\$ 1,651,758	92	\$ 2,206,318	87	
4300	租賃收入	42,419	2	54,378	2	
4520	工程收入	113,443	6	272,564	1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807,620</u>	<u>100</u>	<u>2,533,260</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八、二十、二三及二六）					
5110	銷貨成本	1,677,190	93	2,245,421	89	
5300	租賃成本	25,548	1	18,834	1	
5520	工程成本	87,982	5	208,384	8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790,720</u>	<u>99</u>	<u>2,472,639</u>	<u>98</u>	
5900	營業毛利	<u>16,900</u>	<u>1</u>	<u>60,621</u>	<u>2</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二十、二三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55,715	3	62,816	2	
6200	管理費用	36,105	2	34,745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760	2	16,028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5,580</u>	<u>7</u>	<u>113,589</u>	<u>4</u>	
6900	營業損失	<u>(98,680)</u>	<u>(6)</u>	<u>(52,968)</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	26,347	2	23,60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	43,243	2	(36,596)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	(108)	-	(122)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29	-	1,77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0,311</u>	<u>4</u>	<u>(11,340)</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28,369)	(2)	(\$ 64,308)	(3)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一)	(14,820)	(1)	1,156	—
8200	本年度淨損	(13,549)	(1)	(65,464)	(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529	—	573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118,169)	(6)	(379,669)	(15)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678)	—	(2,82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117,318)	(6)	(381,925)	(15)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30,867)	(7)	(\$ 447,389)	(18)
	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3,549)	(1)	(\$ 65,464)	(3)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 13,549)	(1)	(\$ 65,464)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30,867)	(7)	(\$ 447,389)	(18)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 130,867)	(7)	(\$ 447,389)	(18)
	每股虧損(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0.06)		(\$ 0.2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碧綺



經理人：李新政



會計主管：周亭儀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公 積	盈 分 配	餘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外 營 運 機 構 換 算 差 額	備 金 未 實 現	出 資 損 益	售 產 損 益		
A1	\$ 2,408,647	\$ 648,415	\$ 248,080	\$ 1,100,537	\$ 380,130	\$ 4,790,874						
B1	-	-	28,635	(28,635)	-	-						
B5	-	-	-	(120,432)	-	(120,432)						
D1	-	-	-	(65,464)	-	(65,464)						
D3	-	-	-	(2,829)	573	(379,669)						
Z1	2,408,647	648,415	276,715	883,177	5,638	461	4,223,053					
D1	-	-	-	(13,549)	-	(13,549)						
D3	-	-	-	(678)	1,529	(118,169)						
Z1	\$ 2,408,647	\$ 648,415	\$ 276,715	\$ 868,950	\$ 7,167	(\$ 117,708)	\$ 4,092,18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碧綺



經理人：李新政



會計主管：周亭儀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28,369)	(\$ 64,30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6,390	158,604
A20200	攤銷費用	840	562
A20300	呆帳費用 (迴轉利益)	(861)	(214)
A20900	財務成本	108	122
A21200	利息收入	(6,696)	(5,263)
A21300	股利收入	(5,935)	(13,30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	(829)	(1,77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18,092)	-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6,866)	-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39,743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13,500	30,500
A23700	減損損失	2,697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 (利益) 損失	(1,004)	(17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9,678	(10,874)
A31150	應收帳款	69,619	20,66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3	11,408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684)	5,60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137)	1,537
A31200	存 貨	(104,810)	284,10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23)	312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1	-
A32130	應付票據	(12,834)	(48,522)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44,614)	45,033
A32150	應付帳款	(122,499)	13,13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44,826)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39,120)	(72,92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7,342)	(24,76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122)	2,41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 (出) 入	(218,011)	326,77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08)	(\$ 12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626)	(37,23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24,745)	289,41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6,619)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040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27,694)	(172,000)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價款	240,554	59,500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203)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863)	(10,45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025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508)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68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	(829)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47)	(4,480)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147,908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9,273)	(5,632)
B07500	收取之利息	6,347	5,18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935	13,30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5,021	(171,55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20,43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20,43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80	112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29,444)	(2,46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11,025	813,48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81,581	\$ 811,02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碧綺



經理人：李新政



會計主管：周亭儀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 78 年 3 月設立於臺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工廠設於桃園縣觀音鄉，從事銅、塑膠等買賣；電線、電纜製造、買賣及安裝工程；並經營前述相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9 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
「2009-2011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年1月1日
IFRS 1之修正「IFRS 7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IFRS 1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IFRS 1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1及IFRS 12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2及IAS 27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IAS 12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IAS 19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IAS 27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AS 28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IAS 32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

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1「聯合協議」

此準則將取代 IAS 31「合資權益」及 SIC 13「聯合控制個體－合資控制者之非貨幣性投入」。合併公司依照協議中各方之權利及義務，將聯合協議區分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合併公司對合資係採權益法。適用新準則前，合併公司係將聯合協議區分為聯合控制個體、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係以比例合併法處理。

3.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首次適用 IFRS 12 時，合併公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將提供較廣泛之揭露。

4.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合併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合併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依照修訂之準則規定，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部分投資係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時，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之股權係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餘非由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之股權係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無論是否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對關聯企業之全部持股係採權益法。

依照修訂之準則規定，當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合併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剩餘之權益作再衡量。適用該修訂前，當合併公司喪失聯合控制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聯合控制個體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公允價值及

處分聯合控制個體所得之價款合計數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兩者之差額係計入損益。

5.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6.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7.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將單獨列為其他權益項目。

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104 年首次適用修訂後 IAS 19 時，因追溯適用產生 102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動數係調整 103 年 1 月 1 日淨確定福利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權益及保留盈餘，惟不調整該日存貨帳面金額。此外，合併公司於編製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時，將選擇不揭露 103 年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首次適用時預計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8.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規定須揭露關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工具之抵銷權及相關協議（例如提供擔保之協議）之資訊。

9.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首次採用 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 1 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合併公司應列報前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IAS 16 之修正係闡明，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應依 IAS 16 認列，其餘不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者，係認列為存貨。

IAS 32 之修正闡明，分配予業主及權益交易之交易成本之相關所得稅係按 IAS 12「所得稅」處理。

IAS 34 之修正闡明，若部門負債總額之衡量金額係定期提供予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且前一年度財務報表對該應報導

部門揭露之金額間存有重大變動，應於期中財務報告揭露該衡量金額。

10.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及衡量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規定，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的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4：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

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19「員工福利」－2013年之修正

該修正規定，確定福利計畫約定員工或第三方之提撥金若與服務無關，該提撥金將影響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若提撥金與服務有關，當提撥金僅與當期服務有關時，合併公司得於服務提供當期將該提撥金認列為服務成本之減少；當提撥金與服務年數有關時，合併公司應將提撥金歸屬至各服務期間並認列為服務成本之減少。

3.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於發布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IAS 36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4.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IAS 39或IFRS 9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

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5.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6.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7.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8.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該修正規定，生產性植物應按 IAS 16 處理。合併公司於適用該修正時，生產性植物之原始認列係以成本衡量，後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生產性植物係指預期生產或提供農產品超過一期之具生命之植物，且除偶爾作為下腳出售外，將其作為農產品出售之可能性極低。適用該修正前，所有生物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9.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

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10.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IFRS 5 之修正規定，「待出售」與「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間之重分類，並非出售計畫或分配予業主計畫之變更，故無須迴轉原分類下之會計處理。此外，「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不再符合待分配條件（亦不再符合待出售條件）時，應比照資產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

IFRS 7 之修正提供額外指引，以闡明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

IAS 19 之修正闡明，於決定用以估計退職後福利折現率之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深度市場時，應以合併公司支付福利之相同貨幣計價之公司債市場評估，亦即應以貨幣層級（而非國家或區域層級）進行評估。

11.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合併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合併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合併公司應考量合併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12.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該修正闡明，合併公司（非屬投資個體）所持有之關聯企業或合資若為投資個體，於採用權益法時可沿用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之作法。

此外，提供與合併公司（屬投資個體）投資活動相關服務之子公司，僅當該子公司並非投資個體者，始應納入合併。

此外，合併公司應依 IFRS 12 規定揭露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子公司。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含特殊目的個體）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合機貝里斯投資有限公司	投 資 業	100.0%	100.0%	
本 公 司	牧蟲園有機農場股份有限 公司	農作物栽培批發業	100.0%	-	註

註：牧蟲園有機農場股份有限公司於103年7月1日購入。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集體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能可靠估計，於資產負債表日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但以此決定完成程度不具代表性者除外。若遇有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之情形，僅於金額能可靠衡量且很有可能收現之範圍內，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預期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合約成本係於其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總合約成本若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所有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至今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收建造合約款。當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至今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付建造合約款。於相關工作進行前所收到之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依照已完成工作開立帳單而客戶尚未付款之金額帳列應收帳款。

(十六)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七)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

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十九)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原始以成本加計交易成本認列，後續係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之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於發生當期計入損益。

自生物資產收成之農產品原始係以收成點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並轉列存貨，後續係按存貨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所得稅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57,759 仟元及 42,655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34,636 仟元及 31,592 仟元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帳面金額分別為 161,474 仟元及 239,420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4,540 仟元及 5,401 仟元後之淨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61	\$ 6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63,489	306,405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617,731</u>	<u>504,553</u>
	<u>\$781,581</u>	<u>\$811,02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u>0%~3.10%</u>	<u>0%~0.94%</u>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黃金存摺	<u>\$119,790</u>	<u>\$113,355</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	\$300,494	\$425,098
未上市(櫃)股票	236,512	236,512
特別股	<u>16,960</u>	<u>20,000</u>
	<u>\$553,966</u>	<u>\$681,610</u>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127,701</u>	<u>\$149,000</u>
<u>非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0,000</u>	<u>\$ 1,087</u>

(一)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1.09%~3.05%及0.78%~1.36%。

(二)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作為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七。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含關係人)</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6,495	\$ 36,090
減：備抵呆帳	<u>(3,102)</u>	<u>(3,316)</u>
	<u>\$ 23,393</u>	<u>\$ 32,774</u>
<u>應收帳款(含關係人)</u>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139,519	\$208,731
減：備抵呆帳	<u>(1,438)</u>	<u>(2,085)</u>
	<u>\$138,081</u>	<u>\$206,646</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3,090	\$ -
應收收益及進貨價差等	<u>3,908</u>	<u>486</u>
	<u>\$ 6,998</u>	<u>\$ 486</u>

(一) 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80 天以下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38	\$ 2,563	\$ 5,401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u>-</u>	<u>(861)</u>	<u>(861)</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838</u>	<u>\$ 1,702</u>	<u>\$ 4,540</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38	\$ 2,777	\$ 5,615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u>-</u>	<u>(214)</u>	<u>(214)</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838</u>	<u>\$ 2,563</u>	<u>\$ 5,401</u>

已個別減損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80 天以上	<u>\$ 2,838</u>	<u>\$ 2,838</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款項中屬於在建合約之工程保留款金額，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 仟元及 9,963 仟元。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收回。該保留期間即合併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 1 年，建造合約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金額	本期已收現金額	截至期末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	度
<u>103年度</u>						
兆豐銀行	\$ 11,891	\$ 11,891	\$ -	-	USD 1,000	仟元
華南銀行	920	920	-	-	USD 2,000	仟元
	<u>\$ 12,811</u>	<u>\$ 12,811</u>	<u>\$ -</u>			
<u>102年度</u>						
上海銀行	\$ 14,633	\$ 14,633	\$ -	-	USD 600	仟元
兆豐銀行	16,350	14,155	-	-	USD 1,000	仟元
華南銀行	-	-	-	-	USD 2,000	仟元
	<u>\$ 30,983</u>	<u>\$ 28,788</u>	<u>\$ -</u>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應收帳款承購商承擔。

十、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應收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減除已認列損失）	\$271,612	\$ -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270,928)	-
應收建造合約款	<u>\$ 684</u>	<u>\$ -</u>
<u>應付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336,899	\$503,253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減除已認列損失）	(270,928)	(398,162)
應付建造合約款	<u>\$ 65,971</u>	<u>\$105,091</u>
應收工程保留款（附註九）	<u>\$ -</u>	<u>\$ 9,963</u>
應付工程保留款（附註十六）	<u>\$ 1,023</u>	<u>\$ 1,298</u>

合併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建造合約收入分別為 113,443 仟元及 272,564 仟元。

十一、存 貨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製成品(含商品)	\$136,659	\$200,287
在製品	163,048	181,392
原物料	435,305	262,447
農產品	<u>701</u>	<u>-</u>
	<u>\$735,713</u>	<u>\$644,126</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677,190 仟元及 2,245,421 仟元。

103 及 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3,500 仟元及 30,500 仟元。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預期超過 12 個月以後回收之存貨分別有 36,135 仟元及 38,205 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u>公 司 名 稱</u>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COMMODITY CABLES, INC.	\$ 15,995	\$ 14,820
MIDORI MARK (H.K.) LIMITED	<u>5,670</u>	<u>4,767</u>
	<u>\$ 21,665</u>	<u>\$ 19,587</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公 司 名 稱</u>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COMMODITY CABLES, INC.	21.00%	21.00%
MIDORI MARK (H.K.) LIMITED	21.83%	21.83%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總資產	<u>\$228,774</u>	<u>\$236,359</u>
總負債	<u>\$171,931</u>	<u>\$186,605</u>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年度營業收入	<u>\$446,360</u>	<u>\$302,229</u>
本年度淨利	<u>\$ 3,949</u>	<u>\$ 8,162</u>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什項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262,498	\$ 1,002,762	\$ 1,062,363	\$ 184,712	\$ 2,512,335
增 添	-	4,825	3,879	1,751	10,455
處 分	-	(6,024)	(91,326)	(44,163)	(141,513)
自預付重分類至各項設備	-	1,680	560	3,908	6,148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6,047)	(6,683)	-	(473)	(13,203)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56,451</u>	<u>\$ 996,560</u>	<u>\$ 975,476</u>	<u>\$ 145,735</u>	<u>\$ 2,374,22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313,812)	(\$ 677,017)	(\$ 92,948)	(\$ 1,083,777)
處 分	-	6,024	91,326	44,163	141,513
減損損失	-	-	(39,683)	(60)	(39,743)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	1,819	-	80	1,899
折舊費用	-	(26,904)	(91,281)	(26,209)	(144,394)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32,873)</u>	<u>(\$ 716,655)</u>	<u>(\$ 74,974)</u>	<u>(\$ 1,124,502)</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256,451</u>	<u>\$ 663,687</u>	<u>\$ 258,821</u>	<u>\$ 70,761</u>	<u>\$ 1,249,720</u>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256,451	\$ 996,560	\$ 975,476	\$ 145,735	\$ 2,374,222
增 添	-	3,520	4,698	4,645	12,863
處 分	(25,933)	(2,052)	(117,163)	(24,075)	(169,223)
自預付重分類至各項設備	-	720	813	2,137	3,670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17,511	12,210	-	-	29,721
取得子公司	-	334	-	3,894	4,22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48,029</u>	<u>\$ 1,011,292</u>	<u>\$ 863,824</u>	<u>\$ 132,336</u>	<u>\$ 2,255,481</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332,873)	(\$ 716,655)	(\$ 74,974)	(\$ 1,124,502)
處 分	-	2,052	117,163	24,075	143,290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1,042)	-	-	(1,042)
折舊費用	-	(27,277)	(56,937)	(18,514)	(102,728)
取得子公司	-	-	-	(2,398)	(2,39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59,140)</u>	<u>(\$ 656,429)</u>	<u>(\$ 71,811)</u>	<u>(\$ 1,087,380)</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248,029</u>	<u>\$ 652,152</u>	<u>\$ 207,395</u>	<u>\$ 60,525</u>	<u>\$ 1,168,101</u>

於 102 年度對機器設備與什項設備認列減損損失 39,743 仟元，其係歸因於閒置。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2至50年
機器設備	3至20年
什項設備	3至10年

合併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主建物及消防給水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及10年予以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u>成 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249,035	\$	564,000	\$	-	\$	813,035			
新 增		-		4,480		-		4,480			
處 分		-		(862)		-		(862)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6,047		6,683		473		13,203			
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		330		-		33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255,082</u>	\$	<u>574,631</u>	\$	<u>473</u>	\$	<u>830,18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125,536)	\$	-	(\$	125,536)			
處 分		-		862		-		862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1,819)		(80)		(1,899)			
折舊費用		-		(14,053)		(157)		(14,21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140,546</u>)	(\$	<u>237</u>)	(\$	<u>140,783</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	<u>255,082</u>	\$	<u>434,085</u>	\$	<u>236</u>	\$	<u>689,403</u>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255,082	\$	574,630	\$	474	\$	830,186			
新 增		-		247		-		247			
處 分		(53,059)		(76,321)		-		(129,380)			
移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511)		(12,210)		-		(29,72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u>184,512</u>	\$	<u>486,346</u>	\$	<u>474</u>	\$	<u>671,33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140,545)	(\$	238)	(\$	140,783)			
處 分		-		8,338		-		8,338			
移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42		-		1,042			
折舊費用		-		(13,504)		(158)		(13,662)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144,669</u>)	(\$	<u>396</u>)	(\$	<u>145,065</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	<u>184,512</u>	\$	<u>341,677</u>	\$	<u>78</u>	\$	<u>526,267</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5 至 50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師陳立人及謝典璟於各資產負債表日進行評價。該評價係採現金流量法，其重要假設及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617,423</u>	<u>\$ -</u>
折現率	2.125%	-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8 月處分一筆投資性不動產，處分時帳面金額為 121,042 仟元，處分利益 26,866 仟元。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五、其他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	\$ 17,910	\$ 18,912
暫付款及代付款	707	553
其 他	<u>1,510</u>	<u>-</u>
	<u>\$ 20,127</u>	<u>\$ 19,465</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三)	\$ 5,882	\$ 3,374
預付設備款	7,558	1,955
其 他	<u>267</u>	<u>-</u>
	<u>\$ 13,707</u>	<u>\$ 5,329</u>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含關係人)</u>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 35,610</u>	<u>\$ 93,058</u>
<u>應付帳款</u>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 25,971</u>	<u>\$147,316</u>

應付帳款之賒帳期間為月結 30 至 12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應付帳款中屬於建造合約之應付工程保留款金額，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023 仟元及 1,298 仟元。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支付。該保留期間即合併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 1 年。建造合約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

十七、其他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	\$ 1,167	\$ 9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28,227	28,880
應付佣金	3,383	5,186
應付營業稅	-	3,864
應付退休金、保險費及勞務 費等	12,779	13,179
	<u>\$ 45,556</u>	<u>\$ 52,040</u>
其他負債		
預收款	\$ 23,238	\$ 23,950
暫收款	4,522	4,517
代收款等	745	640
	<u>\$ 28,505</u>	<u>\$ 29,107</u>
<u>非 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計退休金負債	\$ 5,880	\$ 5,154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7,075	7,075
	<u>\$ 12,955</u>	<u>\$ 12,229</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

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75%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75%	2%
薪資預期增加率	2%	2%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365	\$ 1,333
利息成本	1,183	86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104)	(1,143)
確定福利成本	<u>\$ 1,444</u>	<u>\$ 1,05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19	\$ 1,057
推銷費用	159	181
管理費用	202	(247)
研發費用	<u>64</u>	<u>64</u>
	<u>\$ 1,444</u>	<u>\$ 1,055</u>

於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 678 仟元及 2,829 仟元精算損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5,485 仟元及 4,807 仟元。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70,683	\$ 67,58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4,803)	(62,435)
提撥短絀	<u>5,880</u>	<u>5,154</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5,880</u>	<u>\$ 5,154</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67,589	\$ 62,926
當期服務成本	1,365	1,333
利息成本	1,183	865
精算(利益)損失	1,046	2,465
福利支付數	(500)	-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70,683</u>	<u>\$ 67,589</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62,435	\$ 60,26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104	1,143
精算利益(損失)	368	(365)
雇主提撥數	1,396	1,396
福利支付數	(500)	-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64,803</u>	<u>\$ 62,435</u>

於103及102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1,472仟元及778仟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現金	19.12	22.86
短期票券	1.98	4.10
債券	11.92	9.37
固定收益類	14.46	18.11
權益證券	49.69	44.77
其他	<u>2.83</u>	<u>0.79</u>
	<u>100.00</u>	<u>100.00</u>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合併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0,683)	(\$ 67,589)	(\$ 62,926)	(\$ 60,39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64,803	\$ 62,435	\$ 60,261	\$ 59,649
提撥短絀	(\$ 5,880)	(\$ 5,154)	(\$ 2,665)	(\$ 741)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1,007)	(\$ 5,168)	(\$ 1,752)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368	(\$ 365)	(\$ 631)	\$ -

合併公司預期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1,393 仟元及 1,286 仟元。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20,000</u>	<u>320,000</u>
額定股本	<u>\$ 3,200,000</u>	<u>\$ 3,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40,865</u>	<u>240,865</u>
已發行股本	<u>\$ 2,408,647</u>	<u>\$ 2,408,64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644,221	\$644,221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2)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資本公積之變動數	<u>4,194</u>	<u>4,194</u>
	<u>\$648,415</u>	<u>\$648,41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採用權益法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配合環境及產業的特性及長期財務規劃之需求，股利政策衡量投資資金、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據以決定盈餘分配之數額及種類。

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盈餘分派時，當期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虧損，如尚有盈餘，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並按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送請股東會決議行之。惟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盈餘之 5%，董監酬勞不得高於當年度盈餘之 1.5%。盈餘之分派，其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東股利總額 10%。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提案訂立，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

103 及 102 年度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23 日及 102 年 6 月 20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年虧損撥補案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28,635		
現金股利	-	120,432	\$ -	\$ 0.5

	102年度		101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	\$ -	\$ 9,000	\$ -
董監事酬勞	-	-	2,850	-

101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101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IFRSs所編製之101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作為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	\$ -	\$ 9,000	\$ 2,85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	-	(5,150)	-
差異	<u>\$ -</u>	<u>\$ -</u>	<u>\$ 3,850</u>	<u>\$ 2,850</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101年度財務報表認列數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為102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5,638	\$ 5,06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529	573
期末餘額	<u>\$ 7,167</u>	<u>\$ 5,638</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461	\$380,1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8,169)	(379,669)
期末餘額	<u>(\$117,708)</u>	<u>\$ 46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二十、淨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6,686	\$ 5,252
押金設算息	<u>10</u>	<u>11</u>
	6,696	5,263
股利收入	5,935	13,309
其他	<u>13,716</u>	<u>5,029</u>
	<u>\$ 26,347</u>	<u>\$ 23,601</u>

(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8,092	\$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6,866	-
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	(39,743)
商譽減損損失	(2,697)	-
淨外幣兌換損益	1,037	3,546
其他支出	<u>(55)</u>	<u>(399)</u>
	<u>\$ 43,243</u>	<u>(\$ 36,596)</u>

(三)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1	\$ 25
押金設算息	<u>97</u>	<u>97</u>
	<u>\$ 108</u>	<u>\$ 122</u>

(四)折 舊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728	\$144,394
投資性不動產	<u>13,662</u>	<u>14,210</u>
合 計	<u>\$116,390</u>	<u>\$158,60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12,921	\$154,106
營業費用	<u>3,469</u>	<u>4,498</u>
	<u>\$116,390</u>	<u>\$158,604</u>

(五)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5,548</u>	<u>\$ 18,834</u>

(六)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6,275	\$ 6,320
確定福利計畫	<u>1,444</u>	<u>1,055</u>
	7,719	7,375
其他員工福利	<u>174,629</u>	<u>179,59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82,348</u>	<u>\$186,96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32,397	\$137,904
營業費用	<u>49,951</u>	<u>49,065</u>
	<u>\$182,348</u>	<u>\$186,969</u>

(七)外幣兌換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7,103	\$ 4,64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6,066)</u>	<u>(1,103)</u>
淨 損 益	<u>\$ 1,037</u>	<u>\$ 3,546</u>

(八)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u>\$ 13,500</u>	<u>\$ 30,50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於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u>\$ -</u>	<u>\$ 39,743</u>
商譽(包含於其他收益及費損 淨額)	<u>\$ 2,697</u>	<u>\$ -</u>

二一、所得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6,899
以前年度調整	284	574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5,104)	(6,31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u>(\$ 14,820)</u>	<u>\$ 1,156</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28,369)</u>	<u>(\$ 64,30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17%)	(\$ 4,823)	(\$ 10,932)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稅上不可減除之損費	-	(481)
免稅所得	(9,882)	(2,26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6,899
不可認列之虧損扣抵	1,009	1,718
未認列可減除差異	(1,408)	5,64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利 益)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u>284</u>	<u>57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u>(\$ 14,820)</u>	<u>\$ 1,156</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17%；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634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	\$ 5,708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損失	\$ 25,778	\$ 516	\$ -	\$ 26,294
存貨跌價損失	12,835	2,295	-	15,13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185	116	-	2,301
資產減損	943	(943)	-	-
其他	914	231	-	1,145
	42,655	2,215	-	44,870
虧損扣抵	-	12,889	-	12,889
	<u>\$ 42,655</u>	<u>\$ 15,104</u>	<u>\$ -</u>	<u>\$ 57,759</u>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損失	\$ 25,951	(\$ 173)	\$ -	\$ 25,778
存貨跌價損失	7,650	5,185	-	12,83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762	423	-	2,185
資產減損	-	943	-	943
其他	975	(61)	-	914
	<u>\$ 36,338</u>	<u>\$ 6,317</u>	<u>\$ -</u>	<u>\$ 42,655</u>

(四)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損失	\$154,669	\$151,637
資產減損	<u>22,881</u>	<u>34,198</u>
	<u>\$177,550</u>	<u>\$185,835</u>
虧損扣抵		
107 年度到期	\$ 1,299	\$ -
108 年度到期	2,392	-
109 年度到期	2,323	-
110 年度到期	4,876	-
111 年度到期	4,512	-
112 年度到期	2,893	-
113 年度到期	<u>7,897</u>	<u>-</u>
	<u>\$ 26,192</u>	<u>\$ -</u>

(五)未使用之虧損扣抵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u>\$ 75,816</u>	113

(六)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868,950</u>	<u>\$883,177</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92,439</u>	<u>\$184,953</u>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2.15%(預計)及 20.94%。

(七)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機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牧蟲園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u>103年度</u> <u>(\$ 13,549)</u>	<u>102年度</u> <u>(\$ 65,464)</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03年度</u> <u>240,865</u>	<u>102年度</u> <u>240,86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場所及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承租辦公場所及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2,744 仟元及 2,313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1 年 內	\$ 9,446	\$ 7,087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10,585	5,743
超過 5 年	-	-
	<u>\$ 20,031</u>	<u>\$ 12,830</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1 至 3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均為 7,075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27,356	\$ 44,888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2,829	371
超過 5 年	-	-
	<u>\$ 30,185</u>	<u>\$ 45,259</u>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考量產業特性及未來產業發展情形，訂定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產、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保障公司之持續經營，並維持資本優化，提升長遠股東價值。

二五、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他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資	\$ 300,494	\$ -	\$ -	\$ 300,494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資	-	-	236,512	236,512
特別股	-	-	16,960	16,960
黃金存摺	119,790	-	-	119,790
合 計	<u>\$ 420,284</u>	<u>\$ -</u>	<u>\$ 253,472</u>	<u>\$ 673,756</u>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資	\$ 425,098	\$ -	\$ -	\$ 425,098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資	-	-	236,512	236,512
特別股	-	-	20,000	20,000
黃金存摺	113,355	-	-	113,355
合 計	<u>\$ 538,453</u>	<u>\$ -</u>	<u>\$ 256,512</u>	<u>\$ 794,965</u>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金融資產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3 年度

	備 供 出 售 無 公 開 報 價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期初餘額	\$256,512
總利益或損失	
一 認列於損益	-
購 買	-
處 分	(3,040)
期末餘額	<u>\$253,472</u>

102 年度：無變動。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2)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094,320	\$ 1,204,3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73,756	794,96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86,063	409,73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建造合約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建造合約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為降低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財務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內控制度覆核並恪遵職務，權責劃分之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資 產</u>		
日 幣	\$ 75,718	\$ -
人 民 幣	46,443	-
美 元	40,098	46,627
<u>負 債</u>		
美 元	3,573	6,458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日幣、人民幣及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2%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2%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2%時，將使稅後淨損或權益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2%時，其對稅前淨損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日 幣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美 元 之 影 響	
損 益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 1,514	\$ -	\$ 929	\$ -	\$ 731	\$ 803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755,432	\$654,64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62,515	305,42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406 仟元及 764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及其他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價格暴險進行。

若價格上漲／下跌 1%，103 及 102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4,203 仟元及 5,38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主要往來之客戶係履約信用良好之公司。個別客戶信用評估係依據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往來經驗及產業經濟環境等綜合因素，評估客戶信用品質，據此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並於必要時要求給予足額擔保或預付貨

款，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之財務損失風險，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評估個別客戶應收款項減損評估及說明請參閱附註九。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653,515仟元及1,681,832仟元。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 4,545	\$ 5,712
	其他關係人	253	47
		<u>\$ 4,798</u>	<u>\$ 5,759</u>
租賃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38,833</u>	<u>\$ 50,792</u>

關係人之銷貨，係屬合作外銷或產銷分工性質之方式，故與關係人間之銷貨價格係屬雙方議定。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銷貨之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出租廠房予關係人，而收受之存入保證金均為6,450元。

(二)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5,813</u>	<u>\$ 55,936</u>

關係人之進貨，係屬合作外銷或產銷分工性質之方式，故與關係人間之進貨價格係屬雙方議定。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進貨之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三)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u>\$ 37</u>	<u>\$ -</u>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u>\$ -</u>	<u>\$ 20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四)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u>\$ 445</u>	<u>\$ 45,059</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五)其他流動資產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代付款	其他關係人	<u>\$ 642</u>	<u>\$ 314</u>

(六)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費用－其他	其他關係人	<u>\$ 516</u>	<u>\$ -</u>

(七)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43,789</u>	<u>\$ -</u>	<u>\$ 17,182</u>	<u>\$ -</u>

(八)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關係人類別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關係人	<u>\$149,519</u>	<u>\$ -</u>	<u>\$ 26,866</u>	<u>\$ -</u>

(九)各項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製造費用—人力支援費	其他關係人	<u>\$ 491</u>	<u>\$ -</u>
製造費用—租金支出	其他關係人	<u>\$ 370</u>	<u>\$ -</u>
管理費用—租金支出	其他關係人	<u>\$ 308</u>	<u>\$ -</u>

103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因向關係人租用土地及設備，而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185仟元。

(十)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於103年7月1日向關係人購買牧蟲園有機農場股份有限公司股權，金額為3,190仟元，價款均已支付。

(十一)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5,484</u>	<u>\$ 21,508</u>
退職後福利	-	-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短期員工福利	-	-
	<u>\$ 15,484</u>	<u>\$ 21,50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已提供擔保或質押之主要資產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質押定存單	\$ -	\$ 1,087
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112,463	112,463
建築物	333,405	345,241
帳列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109,967	109,967
建築物	248,373	255,358
	<u>\$804,208</u>	<u>\$824,116</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合併公司因購置進口原物料及機器、配件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美 元	<u>\$ 501</u>	<u>\$ 1,418</u>
日 圓	<u>\$ 2,425</u>	<u>\$ 101</u>
新台幣	<u>\$ -</u>	<u>\$ 3,454</u>

(二) 合併公司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歐 元	<u>\$ 106</u>	<u>\$ 4</u>
新台幣	<u>\$ 2,432</u>	<u>\$ 370</u>

(三) 合併公司因承攬工程而與下包廠商簽訂工程施工合約，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新台幣	<u>\$184,391</u>	<u>\$117,995</u>

二九、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三十、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幣	\$288,341		0.26		\$	75,718		
人 民 幣	9,166		5.07		\$	46,443		
美 元	1,270		31.60		\$	40,098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13		31.70		\$	3,573		

10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567		29.75		\$	46,62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16		29.85		\$	6,458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三、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提供之產品種類。

(一)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電線電纜部門	<u>\$ 1,762,103</u>	<u>\$ 2,478,882</u>	(\$ 111,405)	(\$ 88,512)
其他部門	<u>\$ 45,517</u>	<u>\$ 54,378</u>	12,725	35,544
什項收入及支出			69,590	(12,995)
財務成本			(108)	(12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u>829</u>	<u>1,777</u>
稅前淨(損)益			<u>(\$ 28,369)</u>	<u>(\$ 64,308)</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與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資產與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非流動資產本年度 增加(減少)數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電線電纜部門	<u>\$103,058</u>	<u>\$144,956</u>	<u>(\$ 21,889)</u>	<u>\$ 16,916</u>

(四)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電線電纜部門	<u>\$ 1,762,103</u>	<u>\$ 2,478,882</u>

(五)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國內、歐洲及美洲地區營運。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業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國	內	\$ 1,336,953	\$ 2,123,590
歐	洲	112,362	131,652
美	洲	157,645	152,483
其	他	<u>155,143</u>	<u>71,157</u>
		<u>\$ 1,762,103</u>	<u>\$ 2,478,882</u>

(六)主要客戶資訊

客	戶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金額	所佔比例	銷貨金額	所佔比例
	A	\$ 315,916	18%	\$ 927,928	37%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 4)
				股數	帳面金額 (註 3)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票：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671	\$ 18,303	0.92	\$ 18,303	
	洋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12,598	282,191	8.32	282,191	
	東博資本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696	16,960	1.83		
	嵩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	4,566	102,221	5.60		
	邦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監察人	"	1,797	24,068	11.46		
	富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960	4,520	4.13		
	華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無	"	843	9,649	3.26		
	雅士晶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350	68,158	5.50		
	世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無	"	4,125	27,596	7.50		
	壹柒聯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0	300	6.67		
					<u>\$ 553,966</u>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債權、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所持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5：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額未	期股	末數	末比 率 %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	本期 損益 (註 2)	本期 認列之 損益 (註 2、3)	備註
				本	上					帳	金					
本公司	合機貝里斯投資有限公司	貝里斯市	投資業務	\$ 346,448 (USD 10,237) (HKD 1,000)	\$ 346,448 (USD 10,237) (HKD 1,000)	10,366	10,366	100.00	\$ 26,461	\$ 783	\$ 783	783	子公司			
"	牧盛園有機農場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 85 號 19 樓	農作物栽培批發	37,250	-	8,000	8,000	100.00	30,403	(4,150)	(4,150)	(4,150)	子公司			
合機貝里斯投資有限公司	COMMODITY CABLES, INC.	4180 Capital View Drive Suwanee, GA 30024	電源電纜之買賣	USD 420	USD 420	0.21	0.21	21.00	15,995	1,210	1,210	247				
"	MIDORI MARK (H.K.) LIMITED	香港新界葵芳興芳路 223 號新都會廣場第 2 座 2911 室	各種面板製造	USD 539	USD 539	2,325	2,325	21.83	5,670	2,737	2,737	582				

註 1： 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 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3： 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無。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一)會計師查核報告

(二)資產負債表

(三)綜合損益表

(四)權益變動表

(五)現金流量表

(六)附註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清 鎮

楊清鎮



會計師 劉 水 恩

劉水恩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30 日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773,030	18	\$	806,463	17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119,790	3		113,355	3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八)		112,701	3		149,000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五及九)		23,356	1		32,774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五、九及二六)		37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五及九)		138,040	3		206,440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九及二六)		-	-		206	-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十)		684	-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6,972	-		486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628	-		-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734,633	17		644,126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二六)		18,394	-		19,46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928,265</u>	<u>45</u>		<u>1,972,315</u>	<u>42</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553,966	13		681,610	15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附註八及二七)		-	-		1,08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56,864	1		24,14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二六及二七)		1,166,514	27		1,249,720	2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四、二六及二七)		526,267	12		689,403	15
1780	無形資產		587	-		1,33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五及二一)		57,759	2		42,655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二三)		13,020	-		5,32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374,977</u>	<u>55</u>		<u>2,695,287</u>	<u>5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303,242</u>	<u>100</u>		<u>\$ 4,667,60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	35,165	1	\$	47,999	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十六及二六)		445	-		45,059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25,599	1		147,316	3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十)		65,971	1		105,091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六)		44,150	1		52,040	1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	-		5,708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26,771	1		29,10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98,101</u>	<u>5</u>		<u>432,320</u>	<u>10</u>
	非流動負債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十八、二三及二六)		12,955	-		12,229	-
2XXX	負債總計		<u>211,056</u>	<u>5</u>		<u>444,549</u>	<u>10</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九)		2,408,647	56		2,408,647	51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十九)		648,415	15		648,415	14
	保留盈餘(附註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6,715	7		276,715	6
3350	未分配盈餘		868,950	20		883,177	1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145,665</u>	<u>27</u>		<u>1,159,892</u>	<u>25</u>
	其他權益(附註十九)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167	-		5,638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7,708)	(3)	(461)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10,541)	(3)	(6,099)	-
3XXX	權益總計		<u>4,092,186</u>	<u>95</u>		<u>4,223,053</u>	<u>9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4,303,242</u>	<u>100</u>		<u>\$ 4,667,60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碧綺



經理人：李新政



會計主管：周亭儀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三及二六)					
4100	\$ 1,648,660		91	\$ 2,206,318		87
4300	42,599		3	54,378		2
4520	113,443		6	272,564		11
4000	<u>1,804,702</u>		<u>100</u>	<u>2,533,260</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八、二十、二三及二六)					
5110	1,672,252		93	2,245,421		89
5300	25,548		1	18,834		1
5520	87,982		5	208,384		8
5000	<u>1,785,782</u>		<u>99</u>	<u>2,472,639</u>		<u>98</u>
5900	<u>18,920</u>		<u>1</u>	<u>60,621</u>		<u>2</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二十、二三及二六)					
6100	55,725		3	62,816		2
6200	33,767		2	34,697		1
6300	23,760		1	16,028		1
6000	<u>113,252</u>		<u>6</u>	<u>113,541</u>		<u>4</u>
6900	<u>(94,332)</u>		<u>(5)</u>	<u>(52,920)</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26,195		1	23,297		1
7020	43,243		2	(36,596)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二十)	(\$ 108)	-	(\$ 122)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之份額	(3,367)	-	2,03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65,963	3	(11,388)	(1)
7900	稅前淨損	(28,369)	(2)	(64,308)	(3)
7950	所得稅 (利益) 費用 (附註 二一)	(14,820)	(1)	1,156	-
8200	本年度淨損	(13,549)	(1)	(65,464)	(3)
	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529	-	573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118,169)	(6)	(379,669)	(15)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678)	-	(2,82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淨 額) 合計	(117,318)	(6)	(381,925)	(15)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30,867)	(7)	(\$ 447,389)	(18)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0.06)		(\$ 0.2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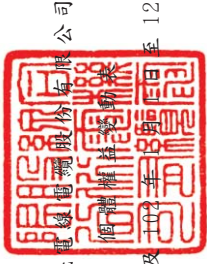
董事長：楊碧綺



經理人：李新政



會計主管：周亭儀



合機電獨股份有公司

董事長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存 盈 餘	盈 分 配	餘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外 幣 換 算 差 額	機 構 換 算 差 額	備 用 金	融 資 現 金		出 資 損 益
A1	\$ 2,408,647	\$ 648,415	\$ 248,080	\$ 1,100,537	\$ 380,130	\$ 4,790,874						
B1	-	-	28,635	(28,635)	-	-						-
B5	-	-	-	(120,432)	-	-						(120,432)
D1	-	-	-	(65,464)	-	-						(65,464)
D3	-	-	-	(2,829)	573	(379,669)						(381,925)
Z1	2,408,647	648,415	276,715	883,177	5,638	461						4,223,053
D1	-	-	-	(13,549)	-	-						(13,549)
D3	-	-	-	(678)	1,529	(118,169)						(117,318)
Z1	\$ 2,408,647	\$ 648,415	\$ 276,715	\$ 868,950	\$ 7,167	(\$ 117,708)						\$ 4,092,18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碧綺



經理人：李新政



會計主管：周亭儀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28,369)	(\$ 64,30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5,973	158,604
A20200	攤銷費用	747	562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861)	(214)
A20900	財務成本	108	122
A21200	利息收入	(6,613)	(5,262)
A21300	股利收入	(5,935)	(13,309)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367	(2,03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8,092)	-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6,866)	-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39,743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13,500	30,500
A23700	減損損失	2,697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004)	(17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9,632	(10,874)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37)	-
A31150	應收帳款	69,548	20,66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0	11,408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684)	5,60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137)	1,537
A31200	存 貨	(104,007)	284,10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71	313
A32130	應付票據	(12,834)	(48,522)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44,614)	45,033
A32150	應付帳款	(121,798)	13,13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44,826)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39,120)	(72,92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7,842)	(24,19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36)	2,41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 210,216)	\$ 327,09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8)	(12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620)	(37,23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16,944)	289,73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6,619)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040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02,694)	(172,000)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價款	240,554	59,500
B01800	取得子公司	(7,250)	-
B02200	增資子公司	(30,0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689)	(10,45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025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88)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68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	(829)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47)	(4,480)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147,908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9,273)	(5,632)
B07500	收取之利息	6,290	5,179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935	13,30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3,511	(171,5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20,43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20,432)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33,433)	(2,25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6,463	808,72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73,030	\$ 806,4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碧綺



經理人：李新政



會計主管：周亭儀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 78 年 3 月設立於臺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工廠設於桃園縣觀音鄉，從事銅、塑膠等買賣；電線、電纜製造、買賣及安裝工程；並經營前述相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9 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
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之改善(2010年)」	2010年7月1日或2011年1月1日
「2009-2011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年1月1日
IFRS 1之修正「IFRS 7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IFRS 1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IFRS 1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1及IFRS 12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2及IAS 27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IAS 12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IAS 19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IAS 27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AS 28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IAS 32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

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將單獨列為其他權益項目。

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104 年首次適用修訂後 IAS 19 時，因追溯適用產生 102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動數係調整 103 年 1 月 1 日淨確定福利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權益及保留盈餘，惟不調整該日存貨之帳面金額。此外，本公司於編製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時，將選擇不揭露 103 年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首次適用時預計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4.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規定須揭露關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工具之抵銷權及相關協議（例如提供擔保之協議）之資訊。

5.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首次採用 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 1 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本公司應列報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一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IAS 16 之修正係闡明，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應依 IAS 16 認列，其餘不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者，係認列為存貨。

IAS 32 之修正闡明，分配予業主及權益交易之交易成本之相關所得稅係按 IAS 12「所得稅」處理。

IAS 34 之修正闡明，若部門負債總額之衡量金額係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且前一年度財務報表對該應報導部門揭露之金額間存有重大變動，應於期中財務報告揭露該衡量金額。

6.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及衡量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規定，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的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19「員工福利」－2013 年之修正

該修正規定，確定福利計畫約定員工或第三方之提撥金若與服務無關，該提撥金將影響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若提撥金與服務有關，當提撥金僅與當期服務有關時，本公司得於服務提供當期將該提撥金認列為服務成本之減少；當提撥金與服務年數有關時，本公司應將提撥金歸屬至各服務期間並認列為服務成本之減少。

3.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4.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5.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6.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7.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8.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IFRS 5 之修正規定，「待出售」與「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間之重分類，並非出售計畫或分配予業主計畫之變更，故無須迴轉原分類下之會計處理。此外，「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不再符合待分配條件（亦不再符合待出售條件）時，應比照資產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

IFRS 7 之修正提供額外指引，以闡明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此外，該修正亦闡明除特定情況外，期中財務報告無須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揭露規定之資訊。

IAS 19 之修正闡明，於決定用以估計退職後福利折現率之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深度市場時，應以本公司支付福利之相同貨幣計價之公司債市場評估，亦即應以貨幣層級（而非國家或區域層級）進行評估。

IAS 34 之修正闡明 IAS 34 要求之其他揭露事項應列入期中財務報告，若本公司同時對外出具相同之其他資訊（例如管理階層之說明或風險報告），期中財務報告得不重複揭露，但應交互索引至該對外出具之其他資訊，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在相同條件及同一時間下取得該等資訊及期中財務報告。

9.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個體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個體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本公司應考量個體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五) 外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特殊目的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9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

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能可靠估計，於資產負債表日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若遇有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之情形，僅於金額能可靠衡量且很有可能收現之範圍內，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預期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合約成本係於其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總合約成本若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所有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收建造合約款。當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付建造合約款。於相關工作進行前所收到之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依照已完成工作開立帳單而客戶尚未付款之金額帳列應收帳款。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六)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取得子公司／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取得子公司／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投資子公司／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57,759 仟元及 42,655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30,184 仟元及 31,592 仟元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帳面金額分別為 161,433 仟元及 239,420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4,540 仟元及 5,401 仟元後之淨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1	\$ 6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55,248	301,84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617,731</u>	<u>504,553</u>
	<u>\$773,030</u>	<u>\$806,46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3.10%	0%~0.94%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黃金存摺	<u>\$119,790</u>	<u>\$113,355</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	\$300,494	\$425,098
未上市(櫃)股票	236,512	236,512
特別股	<u>16,960</u>	<u>20,000</u>
	<u>\$553,966</u>	<u>\$681,610</u>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112,701</u>	<u>\$149,000</u>
<u>非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u>	<u>\$ 1,087</u>

(一)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1.09%~3.05%及0.78%~1.36%。

(二)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作為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七。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含關係人)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6,495	\$ 36,090
減：備抵呆帳	(3,102)	(3,316)
	<u>\$ 23,393</u>	<u>\$ 32,774</u>
<u>應收帳款</u> (含關係人)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139,478	\$208,731
減：備抵呆帳	(1,438)	(2,085)
	<u>\$138,040</u>	<u>\$206,646</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3,090	\$ -
應收收益及進貨價差等	3,882	486
	<u>\$ 6,972</u>	<u>\$ 486</u>

應收款項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80 天以下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2,838	\$ 2,563	\$ 5,401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861)	(86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838</u>	<u>\$ 1,702</u>	<u>\$ 4,540</u>
102年1月1日餘額	\$ 2,838	\$ 2,777	\$ 5,615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214)	(214)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838</u>	<u>\$ 2,563</u>	<u>\$ 5,401</u>

已個別減損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80 天以上	<u>\$ 2,838</u>	<u>\$ 2,838</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款項中包含建造合約之工程保留款金額，截止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 仟元及 9,963 仟元。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收回。該保留期間即本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 1 年，建造合約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金額	本期已收現金金額	截至期末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	度
<u>103 年度</u>						
兆豐銀行	\$ 11,891	\$ 11,891	\$ -	-	USD 1,000 仟元	
華南銀行	920	920	-	-	USD 2,000 仟元	
	<u>\$ 12,811</u>	<u>\$ 12,811</u>	<u>\$ -</u>			
<u>102 年度</u>						
上海銀行	\$ 14,633	\$ 14,633	\$ -	-	USD 600 仟元	
兆豐銀行	16,350	14,155	-	-	USD 1,000 仟元	
華南銀行	-	-	-	-	USD 2,000 仟元	
	<u>\$ 30,983</u>	<u>\$ 28,788</u>	<u>\$ -</u>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應收帳款承購商承擔。

十、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應收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減除已認列損失）	\$271,612	\$ -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270,928)	-
應收建造合約款	<u>\$ 684</u>	<u>\$ -</u>
<u>應付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336,899	\$503,253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減除已認列損失）	(270,928)	(398,162)
應付建造合約款	<u>\$ 65,971</u>	<u>\$105,091</u>
應收工程保留款（附註九）	<u>\$ -</u>	<u>\$ 9,963</u>
應付工程保留款（附註十六）	<u>\$ 1,023</u>	<u>\$ 1,298</u>

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建造合約收入分別為 113,443 仟元及 272,564 仟元。

十一、存 貨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製成品(含商品)	\$136,659	\$200,287
在製品	163,048	181,392
原物料	<u>434,926</u>	<u>262,447</u>
	<u>\$734,633</u>	<u>\$644,126</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672,252 仟元及 2,245,421 仟元。

103 及 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3,500 仟元及 30,500 仟元。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預期超過 12 個月以後回收之存貨分別有 36,135 仟元及 38,205 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合機貝里斯投資有限公司	\$ 26,461	\$ 24,149
牧蟲園有機農場股份有限公司	<u>30,403</u>	<u>-</u>
	<u>\$ 56,864</u>	<u>\$ 24,149</u>

本公司於 103 年 7 月 1 日取得牧蟲園有機農場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份，並於 103 年 10 月參與認購其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之全部股份。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公 司 名 稱</u>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合機貝里斯投資有限公司	100%	100%
牧蟲園有機農場股份有限公司	100%	-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什項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262,498	\$ 1,002,762	\$ 1,062,363	\$ 184,712	\$ 2,512,335
增 添	-	4,825	3,879	1,751	10,455
處 分	-	(6,024)	(91,326)	(44,163)	(141,513)
預付重分類至各項設備	-	1,680	560	3,908	6,148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6,047)	(6,683)	-	(473)	(13,203)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56,451</u>	<u>\$ 996,560</u>	<u>\$ 975,476</u>	<u>\$ 145,735</u>	<u>\$ 2,374,22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313,812)	(\$ 677,017)	(\$ 92,948)	(\$ 1,083,777)
處 分	-	6,024	91,326	44,163	141,513
減損損失	-	-	(39,683)	(60)	(39,743)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	1,819	-	80	1,899
折舊費用	-	(26,904)	(91,281)	(26,209)	(144,394)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32,873)</u>	<u>(\$ 716,655)</u>	<u>(\$ 74,974)</u>	<u>(\$ 1,124,502)</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256,451</u>	<u>\$ 663,687</u>	<u>\$ 258,821</u>	<u>\$ 70,761</u>	<u>\$ 1,249,720</u>
<u>成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256,451	\$ 996,560	\$ 975,476	\$ 145,735	\$ 2,374,222
增 添	-	3,435	4,698	4,556	12,689
處 分	(25,933)	(2,052)	(117,163)	(24,075)	(169,223)
預付重分類至各項設備	-	720	813	2,137	3,670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17,511	12,210	-	-	29,72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48,029</u>	<u>\$ 1,010,873</u>	<u>\$ 863,824</u>	<u>\$ 128,353</u>	<u>\$ 2,251,079</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332,873)	(\$ 716,655)	(\$ 74,974)	(\$ 1,124,502)
處 分	-	2,052	117,163	24,075	143,290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1,042)	-	-	(1,042)
折舊費用	-	(27,235)	(56,937)	(18,139)	(102,31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59,098)</u>	<u>(\$ 656,429)</u>	<u>(\$ 69,038)</u>	<u>(\$ 1,084,565)</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248,029</u>	<u>\$ 651,775</u>	<u>\$ 207,395</u>	<u>\$ 59,315</u>	<u>\$ 1,166,514</u>

於 102 年度對機器設備與什項設備認列減損損失 39,743 仟元，其係歸因於閒置。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2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20 年
什項設備	3 至 10 年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主建物及消防給水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50 年及 10 年予以計提折舊。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9,035	\$	564,000	\$	-	\$	813,035			
新 增		-		4,480		-		4,480			
處 分		-		(862)		-		(862)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6,047		6,683		473		13,203			
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		330		-		330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255,082</u>	\$	<u>574,631</u>	\$	<u>473</u>	\$	<u>830,18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25,536)	\$	-		(\$ 125,536)			
處 分		-		862		-		862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1,819)		(80)		(1,899)			
折舊費用		-		(14,053)		(157)		(14,210)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u>		<u>(\$ 140,546)</u>		<u>(\$ 237)</u>		<u>(\$ 140,783)</u>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u>255,082</u>	\$	<u>434,085</u>	\$	<u>236</u>	\$	<u>689,403</u>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5,082	\$	574,630	\$	474	\$	830,186			
新 增		-		247		-		247			
處 分		(53,059)		(76,321)		-		(129,380)			
移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511)		(12,210)		-		(29,72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84,512</u>	\$	<u>486,346</u>	\$	<u>474</u>	\$	<u>671,33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40,545)		(\$ 238)		(\$ 140,783)			
處 分		-		8,338		-		8,338			
移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42		-		1,042			
折舊費用		-		(13,504)		(158)		(13,662)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u>		<u>(\$ 144,669)</u>		<u>(\$ 396)</u>		<u>(\$ 145,065)</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u>184,512</u>	\$	<u>341,677</u>	\$	<u>78</u>	\$	<u>526,267</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5 至 50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師陳立人及謝典璟於各資產負債表日進行評價。該評價係採現金流量法，其重要假設及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617,423</u>	<u>\$ -</u>
折現率	2.125%	-%

本公司於 103 年 8 月處分一筆投資性不動產，處分時帳面金額為 121,042 仟元，處分利益 26,866 仟元。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五、其他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動</u>		
預付款	\$ 17,687	\$ 18,912
暫付款及代付款等	<u>707</u>	<u>553</u>
	<u>\$ 18,394</u>	<u>\$ 19,465</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三)	\$ 5,462	\$ 3,374
預付設備款	<u>7,558</u>	<u>1,955</u>
	<u>\$ 13,020</u>	<u>\$ 5,329</u>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含關係人)</u>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 35,610</u>	<u>\$ 93,058</u>
<u>應付帳款</u>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 25,599</u>	<u>\$147,316</u>

應付帳款之賒帳期間為月結 30 至 12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應付帳款中屬於建造合約之應付工程保留款金額，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023 仟元及 1,298 仟元。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

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支付。該保留期間即本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 1 年。建造合約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

十七、其他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	\$ 1,167	\$ 9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28,227	28,880
應付佣金	3,383	5,186
應付營業稅	-	3,864
應付退休金、保險費及勞務 費等	11,373	13,179
	<u>\$ 44,150</u>	<u>\$ 52,040</u>
其他負債		
預收款	\$ 21,515	\$ 23,950
暫收款	4,522	4,517
代收款等	734	640
	<u>\$ 26,771</u>	<u>\$ 29,107</u>
<u>非 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計退休金負債	\$ 5,880	\$ 5,154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7,075	7,075
	<u>\$ 12,955</u>	<u>\$ 12,229</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

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細則規定，勞工退休金運用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5%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75%	2%
薪資預期增加率	2%	2%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365	\$ 1,333
利息成本	1,183	86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104)	(1,143)
確定福利成本	<u>\$ 1,444</u>	<u>\$ 1,05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19	\$ 1,057
推銷費用	159	181
管理費用	202	(247)
研發費用	64	64
	<u>\$ 1,444</u>	<u>\$ 1,055</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678 仟元及 2,829 仟元精算損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5,485 仟元及 4,807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70,683	\$ 67,58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4,803)	(62,435)
提撥短絀	5,880	5,154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5,880</u>	<u>\$ 5,154</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67,589	\$ 62,926
當期服務成本	1,365	1,333
利息成本	1,183	865
精算(利益)損失	1,046	2,465
福利支付數	(500)	-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70,683</u>	<u>\$ 67,589</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62,435	\$ 60,26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104	1,143
精算利益(損失)	368	(365)
雇主提撥數	1,396	1,396
福利支付數	(500)	-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64,803</u>	<u>\$ 62,435</u>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1,472 仟元及 778 仟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現金	19.12	22.86
短期票券	1.98	4.10
債券	11.92	9.37
固定收益類	14.46	18.11
權益證券	49.69	44.77
其他	2.83	0.79
	<u>100.00</u>	<u>100.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0,683)	(\$ 67,589)	(\$ 62,926)	(\$ 60,39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64,803</u>	<u>\$ 62,435</u>	<u>\$ 60,261</u>	<u>\$ 59,649</u>
提撥短絀	(\$ 5,880)	(\$ 5,154)	(\$ 2,665)	(\$ 741)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1,007)	(\$ 5,168)	(\$ 1,752)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368</u>	<u>(\$ 365)</u>	<u>(\$ 631)</u>	<u>\$ -</u>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1,393 仟元及 1,286 仟元。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20,000</u>	<u>320,000</u>
額定股本	<u>\$ 3,200,000</u>	<u>\$ 3,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40,865</u>	<u>240,865</u>
已發行股本	<u>\$ 2,408,647</u>	<u>\$ 2,408,64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644,221	\$644,221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2)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資本公積之變動數	<u>4,194</u>	<u>4,194</u>
	<u>\$648,415</u>	<u>\$648,41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採用權益法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配合環境及產業的特性及長期財務規劃之需求，股利政策衡量投資資金、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據以決定盈餘分配之數額及種類。

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盈餘分派時，當期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虧損，如尚有盈餘，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並按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送請股東會決議行之。惟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盈餘之 5%，董監酬勞不得高於當年度盈餘之 1.5%。盈餘之分派，其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東股利總額 10%。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提案訂立，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

103 及 102 年度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23 日及 102 年 6 月 20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28,635		
現金股利	-	120,432	\$ -	\$ 0.5
	102年度		101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	\$ -	\$ 9,000	\$ -
董監事酬勞	-	-	2,850	-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作為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	\$ -	\$ 9,000	\$ 2,85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	-	(5,150)	-
差異	<u>\$ -</u>	<u>\$ -</u>	<u>\$ 3,850</u>	<u>\$ 2,850</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數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為 102 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5,638	\$ 5,06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529	573
期末餘額	<u>\$ 7,167</u>	<u>\$ 5,638</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461	\$380,1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8,169)	(379,669)
期末餘額	<u>(\$117,708)</u>	<u>\$ 46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二十、淨 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其他收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6,603	\$ 5,251
押金設算息	<u>10</u>	<u>11</u>
	6,613	5,262
股利收入	5,935	13,309
其 他	<u>13,647</u>	<u>4,726</u>
	<u>\$ 26,195</u>	<u>\$ 23,297</u>

(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18,092	\$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26,866	-
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	(39,743)
因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減損	(2,697)	-
淨外幣兌換損益	1,037	3,546
其他支出	(<u>55</u>)	(<u>399</u>)
	<u>\$ 43,243</u>	<u>(\$ 36,596)</u>

(三)財務成本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11	\$ 25
押金設算息	<u>97</u>	<u>97</u>
	<u>\$ 108</u>	<u>\$ 122</u>

(四)折 舊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311	\$144,394
投資性不動產	<u>13,662</u>	<u>14,210</u>
合 計	<u>\$115,973</u>	<u>\$158,60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12,516	\$154,106
營業費用	<u>3,457</u>	<u>4,498</u>
	<u>\$115,973</u>	<u>\$158,604</u>

(五)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5,548</u>	<u>\$ 18,834</u>

(六)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6,205	\$ 6,320
確定福利計畫	<u>1,444</u>	<u>1,055</u>
	7,649	7,375
其他員工福利	<u>172,990</u>	<u>179,59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80,639</u>	<u>\$186,96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30,664	\$137,904
營業費用	<u>49,975</u>	<u>49,065</u>
	<u>\$180,639</u>	<u>\$186,969</u>

(七)外幣兌換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7,103	\$ 4,64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6,066)</u>	<u>(1,103)</u>
淨損益	<u>\$ 1,037</u>	<u>\$ 3,546</u>

(八)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u>\$ 13,500</u>	<u>\$ 30,50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於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u>\$ -</u>	<u>\$ 39,743</u>
採用權益法投資(包含於其他 收益及費損淨額)	<u>\$ 2,697</u>	<u>\$ -</u>

二一、所得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6,899
以前年度調整	284	574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5,104)	(6,31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820)</u>	<u>\$ 1,156</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28,369)</u>	<u>(\$ 64,30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7%)	(\$ 4,823)	(\$ 10,932)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稅上不可減除之損費	-	(481)
免稅所得	(9,882)	(2,26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6,899
不可認列之虧損扣抵	1,009	1,718
未認列可減除差異	(1,408)	5,64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284</u>	<u>57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利益)		
費用	<u>(\$ 14,820)</u>	<u>\$ 1,156</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628</u>	<u>\$ -</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u>	<u>\$ 5,708</u>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u>	
			<u>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損失	\$ 25,778	\$ 516	\$ -	\$ 26,294
存貨跌價損失	12,835	2,295	-	15,130
確定福利退休				
計畫	2,185	116	-	2,301
資產減損	943	(943)	-	-
其他	914	231	-	1,145
	<u>42,655</u>	<u>2,215</u>	<u>-</u>	<u>44,870</u>
虧損扣抵	-	12,889	-	12,889
	<u>\$ 42,655</u>	<u>\$ 15,104</u>	<u>\$ -</u>	<u>\$ 57,759</u>

102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u>	
			<u>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損失	\$ 25,951	(\$ 173)	\$ -	\$ 25,778
存貨跌價損失	7,650	5,185	-	12,835
確定福利退休				
計畫	1,762	423	-	2,185
資產減損	-	943	-	943
其他	975	(61)	-	914
	<u>\$ 36,338</u>	<u>\$ 6,317</u>	<u>\$ -</u>	<u>\$ 42,655</u>

(四)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損失	\$154,669	\$151,637
資產減損	<u>22,881</u>	<u>34,198</u>
	<u>\$177,550</u>	<u>\$185,835</u>

(五)未使用之虧損扣抵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u>\$ 75,816</u>	113

(六)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868,950</u>	<u>\$883,177</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92,439</u>	<u>\$184,953</u>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2.15%(預計) 及 20.94%。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 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七)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u>103年度</u> <u>(\$ 13,549)</u>	<u>102年度</u> <u>(\$ 65,464)</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03年度</u> <u>240,865</u>	<u>102年度</u> <u>240,86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一)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場所及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承租辦公場所及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2,324 仟元及 2,313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1 年 內	\$ 7,766	\$ 7,087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5,405	5,743
超過 5 年	-	-
	<u>\$ 13,171</u>	<u>\$ 12,830</u>

(二)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1 至 3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皆為 7,075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1 年 內	\$ 27,716	\$ 44,888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2,874	371
超過 5 年	-	-
	<u>\$ 30,590</u>	<u>\$ 45,259</u>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考量產業特性及未來產業發展情形，訂定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產、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保障公司之持續經營，並維持資本優化，提升長遠股東價值。

二五、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他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年12月31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300,494	\$ -	\$ -	\$ 300,494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	236,512	236,512
特別股	-	-	16,960	16,960
黃金存摺	119,790	-	-	119,790
合 計	<u>\$ 420,284</u>	<u>\$ -</u>	<u>\$ 253,472</u>	<u>\$ 673,756</u>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資	\$ 425,098	\$ -	\$ -	\$ 425,098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資	-	-	236,512	236,512
特別股	-	-	20,000	20,000
黃金存摺	113,355	-	-	113,355
合 計	\$ 538,453	\$ -	\$ 256,512	\$ 794,965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金融資產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3 年度

	備 供 出 售 無 公 開 報 價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期初餘額	\$256,512
總利益或損失	
一 認列於損益	-
購 買	-
處 分	(3,040)
期末餘額	\$253,472

102 年度：無變動。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2)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060,282	\$ 1,199,8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73,756	794,96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84,285	409,73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建造合約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建造合約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為降低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財務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內控制度覆核並恪遵職務，權責劃分之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本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資 產</u>		
日 幣	\$ 75,718	\$ -
人 民 幣	46,443	-
美 元	40,098	46,627
<u>負 債</u>		
美 元	3,573	6,458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日幣、人民幣及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2%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2%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2%時，將使稅後淨損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2%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日幣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美元之影響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損益	\$1,514	\$ -	\$ 929	\$ -	\$ 731	\$ 803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30,432	\$654,64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54,278	300,86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386 仟元及 752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及其他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價格暴險進行。

若價格上漲／下跌 1%，103 及 102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4,203 仟元及 5,38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本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主要往來之客戶係履約信用良好之公司。個別客戶信用評估係依據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往來經驗及產業經濟環境等綜合因素，評估客戶信用品質，據此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並於必要時要求給予足額擔保或預付貨款，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之財務損失風險，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評估個別客戶應收款項減損評估及說明請參閱附註九。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653,515 仟元及 1,681,832 仟元。

二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 4,545	\$ 5,712
	其他關係人	238	47
		<u>\$ 4,783</u>	<u>\$ 5,759</u>
租賃收入	子公司	\$ 180	\$ -
	其他關係人	38,833	50,792
		<u>\$ 39,013</u>	<u>\$ 50,792</u>

關係人之銷貨，係屬合作外銷或產銷分工性質之方式，故與關係人間之銷貨價格係屬雙方議定。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銷貨之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出租廠房予關係人，而收受之存入保證金均為6,450仟元。

(二)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5,813</u>	<u>\$ 55,936</u>

關係人之進貨，係屬合作外銷或產銷分工性質之方式，故與關係人間之進貨價格係屬雙方議定。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進貨之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三)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u>\$ 37</u>	<u>\$ -</u>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u>\$ -</u>	<u>\$ 20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四)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u>\$ 445</u>	<u>\$ 45,059</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五)其他流動資產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代付款	其他關係人	<u>\$ 642</u>	<u>\$ 314</u>

(六)其他應付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費用	子公司	<u>\$ 13</u>	<u>\$ -</u>

(七)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43,789</u>	<u>\$ -</u>	<u>\$ 17,182</u>	<u>\$ -</u>

(八)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關係人類別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關係人	<u>\$149,519</u>	<u>\$ -</u>	<u>\$ 26,866</u>	<u>\$ -</u>

(九)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於103年7月1日向關係人購買牧蟲園有機農場股份有限公司股權，金額為3,190仟元，價款均已支付。

(十)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5,484</u>	<u>\$ 21,508</u>
退職後福利	-	-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短期員工福利	-	-
	<u>\$ 15,484</u>	<u>\$ 21,50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已提供擔保或質押之主要資產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質押定存單	\$ -	\$ 1,087
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112,463	112,463
建築物	333,405	345,241
帳列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109,967	109,967
建築物	<u>248,373</u>	<u>255,358</u>
	<u>\$804,208</u>	<u>\$824,116</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因購置進口原物料及機器、配件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美 元	<u>\$ 501</u>	<u>\$ 1,418</u>
日 圓	<u>\$ 2,425</u>	<u>\$ 101</u>
新台幣	<u>\$ -</u>	<u>\$ 3,454</u>

(二)本公司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歐 元	<u>\$ 106</u>	<u>\$ 4</u>
新台幣	<u>\$ 2,432</u>	<u>\$ 370</u>

(三)本公司因承攬工程而與下包廠商簽訂工程施工合約，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新台幣	<u>\$184,391</u>	<u>\$117,995</u>

二九、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三十、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幣	\$	288,341		0.26			\$	<u>75,718</u>
人 民 幣		9,166		5.07			\$	<u>46,443</u>
美 元		1,270		31.60			\$	<u>40,098</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13		31.70			\$	<u>3,573</u>

10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567		29.75			\$	<u>46,627</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16		29.85			\$	<u>6,458</u>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註4)
本公司	票：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671	\$ 18,303	0.92	\$ 18,303	
	洋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12,598	282,191	8.32	282,191	
	東博資本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696	16,960	1.83		
	嵩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	4,566	102,221	5.60		
	邦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監察人	"	1,797	24,068	11.46		
	富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960	4,520	4.13		
	華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無	"	843	9,649	3.26		
	雅士晶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350	68,158	5.50		
	世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無	"	4,125	27,596	7.50		
	壹柴聯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0	300	6.67		
					<u>\$ 553,966</u>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未股數	期末		持有被投資公司本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3)	註
				本 期 本 金	上 期 本 金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合機貝里斯投資有限公司	貝里斯市	投資業務	\$ 346,448 (USD 10,237) (HKD 1,000)	\$ 346,448 (USD 10,237) (HKD 1,000)	10,366	100.00	\$ 26,461	\$ 783	\$ 783	子公司	
"	牧蟲園有機農場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85號19樓	農作物栽培批發	37,250	-	8,000	100.00	30,403	(4,150)	(4,150)	子公司	
合機貝里斯投資有限公司	COMMODITY CABLES, INC.	4180 Capital View Drive Suwanee, GA 30024	電源電纜之買賣	USD 420	USD 420	0.21	21.00	15,995	1,210	247		
"	MIDORI MARK (H.K.) LIMITED	香港新界葵芳興芳路223號新都會廣場第2座2911室	各種面板製造	USD 539	USD 539	2,325	21.83	5,670	2,737	582		

註1： 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 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份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 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無。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差異	
	一〇三年	一〇二年	金額	%
流動資產	1,954,702	1,976,877	(22,175)	(1.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8,101	1,249,720	(81,619)	(6.53)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註1)	526,267	689,403	(163,136)	(23.66)
無形資產	587	1,334	(747)	(56.00)
其他資產	657,097	750,268	(93,171)	(12.42)
資產總額	4,306,754	4,667,602	(360,848)	(7.73)
流動負債(註2)	201,613	432,320	(230,707)	(53.36)
非流動負債	12,955	12,229	726	5.94
負債總額(註2)	214,568	444,549	(229,981)	(51.7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092,186	4,223,053	(130,867)	(3.10)
股本	2,408,647	2,408,647	0	0
資本公積	648,415	648,415	0	0
保留盈餘	1,145,665	1,159,892	(14,227)	(1.23)
其他權益(註3)	(110,541)	6,099	(116,640)	(1,912.44)
庫藏股票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權益總額	4,092,186	4,223,053	(130,867)	3.10
<p>說明如下：各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p> <p>註1.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本期減少，主因出售經建一路31號廠房予關係人。</p> <p>註2. 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本期減少，主因期末應付款項大幅減少。</p> <p>註3. 其他權益：本期減少，主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增加。</p>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 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註1)	1,807,620	2,533,260	(725,640)	(28.64)
營業成本(註1)	1,790,720	2,472,639	(681,919)	(27.58)
營業毛利(註2)	16,900	60,621	(43,471)	(72.12)
營業費用	115,580	113,589	1,991	1.75
營業(損)益(註3)	(98,680)	(52,968)	(45,712)	86.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註4)	70,311	(11,340)	81,651	(720.03)
稅前(損)益(註5)	(28,369)	(64,308)	35,939	(55.89)
所得稅(利益)費用(註6)	(14,820)	1,156	(15,976)	(1,382.01)
本期(損)益(註7)	(13,549)	(65,464)	51,915	(79.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淨額(註8)	(117,318)	(381,925)	264,607	(69.28)
本期綜合(損)益(註9)	(130,867)	(447,389)	316,522	(70.7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各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

- 註 1.本期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下降,主因台電公共工程標案因政府政策及預算等因素未能如期招、開標,故營收下滑,相對營業成本下降。
- 註 2.因本期公共工程招標銳減及產品銷售組合不同致營收大幅衰退,成本相關之沈默成本比重相對增加,故整體毛利大幅下滑。
- 註 3.綜合 1+2 所述,致營業損失增加。
- 註 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增加,主因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7,182 仟元、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6,866 仟元所致。
- 註 5.主因 4 所述,致稅前損失減少。
- 註 6.本期所得稅利益增加,主因稅前損失減少及免稅所得增加所致。
- 註 7.綜合 5+6 所述,致本期損失減少。
- 註 8.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主要是提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註 9.綜合 7+8 所述。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一〇三年	一〇二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11.47)	66.94	(266.5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6.15	105.84	(28.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4.88)	3.07	(258.9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比例達20%以上者)
 1.本期因存貨增加及應付款項(帳款/票據)減少，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淨流出，故相關比率由正數轉為負數或下滑。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12.31 現金餘額①	預計104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104年現金流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數額(不足)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81,581	150,000	200,000	731,581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一〇三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計畫。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最近年度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皆以長期經營為發展策略，103年7月轉投資牧蟲園有機農場(股)公司，係鑑於近年來食安風暴頻傳，為深耕拓展有機農業的市場商機為主要考量。
- (2)最近年度主要投資之損益概況：請詳一〇三年度財務報表附註說明。
-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保守因應已投資之各項轉投資事業，並持續深耕有機農業市場。

六、風險事項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一〇三年度借款餘額為0仟元，若利率每增(減)壹碼(年息0.25%)，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0仟元，當年度利息支出對每股盈餘影響為0元。

本公司因應利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 (1)積極向金融機構爭取降息優惠及資金部位規劃控管。
- (2)定期評估金融機構之借款利率，並取得市場平均利率，以維持最優惠的借款利率區間。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一〇三年度匯兌利益為 1,037 仟元，對每股盈餘影響為 0.004 元。

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措施：

(1)採取收、付價款間相同幣別之自然避險。

(2)視資金需求及匯率浮動趨勢，與銀行外匯單位保持聯繫並探討匯率走向，妥善利用外幣帳戶調節所持有之外幣部位。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業產品非為一般民生消費性產品，因此通貨膨脹對公司並無具體影響。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依循「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施行辦法」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等辦法進行有關交易，最近年度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並無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研發費用：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200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201
(三)推定為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201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202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202
二、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203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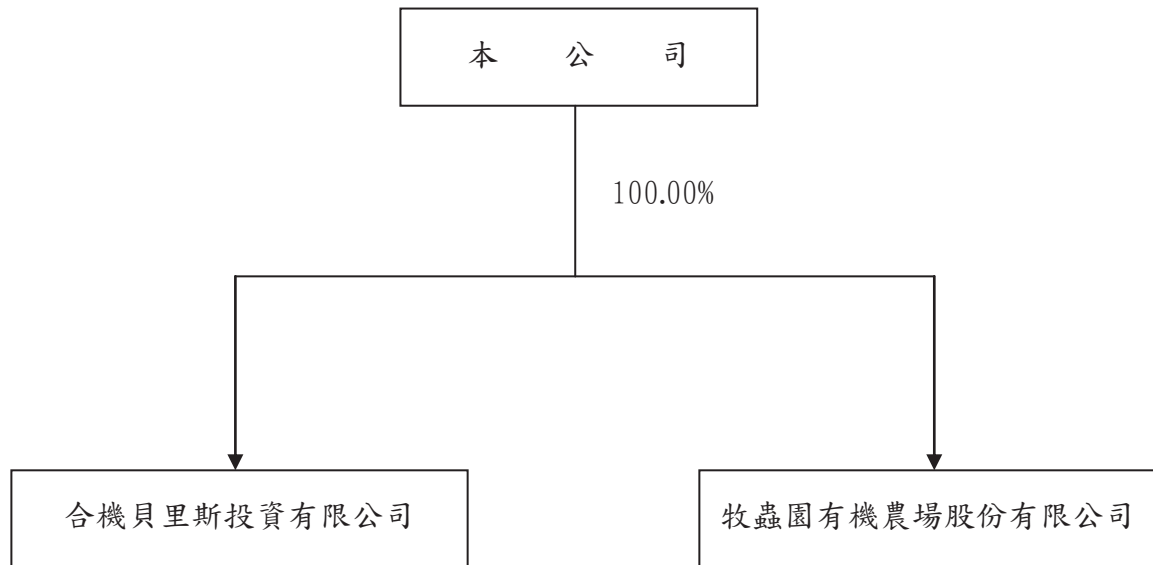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民國一〇三年度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u>關 係 企 業 名 稱</u>	<u>持 股 比 率</u>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	
合機貝里斯投資有限公司	100.00%
牧蟲園有機農場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3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合機貝里斯投資有限公司	89.06.19	60 Market Square, P.O.Box364, Belize City, Belize	346,448 (USD 10,237) (HKD 1,000)	投資業務
牧蟲園有機農場股份有限公司	97.08.11 (103.07.01 持有股權)	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85號19樓	80,000	農作物栽培批發

(三)推定為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103年12月31日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比例		監察人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設股數			
嵩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77,556,914	32.20%	董事長	楊碧綺	楊碧綺
			-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合機貝里斯投資有限公司為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在第三地區之轉投資公司。
牧蟲園有機農場股份有限公司為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在台灣所投資之農作物栽培批發公司。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3年12月31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合機貝里斯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楊碧綺	10,365,519	100.00
牧蟲園有機農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李新政	8,000,000	100.00
	董事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林美玲		
	董事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陳明哲		
	監察人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周亭儀		

二、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3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損失)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虧損) (元)(稅後)
合機貝里斯 投資有限公司	346,448 (USD 10,237) (HKD 1,000)	26,461 (USD 836)	- (USD -)	26,461 (USD 836)	-	(48) (USD -2)	783 (USD 26)	0.075 (USD 0.002)
牧蟲園有機農場 股份有限公司 (註)	8,000	33,929	3,525	30,404	7,796	(7,756)	(9,168)	(1.69)

註：103.07.01持有100%股權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楊 碧 綺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3 0 日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合機電線電



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楊 碧 綺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二日刊印